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 施政報告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 施政報告

齊心合力
穩中求進



施政報告文本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齊心合力 穩中求進

目錄

前言.....	3
一、二〇二二年施政工作回顧與總結.....	7
(一) 務實推進經濟適度多元.....	8
(二) 社會民生工作持續優化.....	10
(三) 公共行政改革不斷深化.....	12
(四) 宜居城市建設逐步展開.....	13
(五) 積極有力應對新冠疫情.....	14
(六) 持續有效紓民困保就業.....	15
(七) 維護國安工作全面落實.....	16
(八) 深合區建設多方位推進.....	17
二、二〇二三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21
(一) 二〇二三年特區發展面對的形勢、施政總體 方向和主要預期目標.....	22
(二) 二〇二三年特區政府施政重點.....	24

1. 加快促進經濟復甦，鏗而不捨推動多元.....	24
2. 加強基礎設施建設，共建宜居智慧城市.....	29
3. 多措並舉惠民利民，優化社會民生工作.....	31
4. 深化公共行政改革，不斷提升治理能力.....	34
5. 堅定不移維護國安，保持社會大局穩定.....	36
6. 紮實推進橫琴建設，更好融入國家發展.....	37
7. 堅持不懈防控疫情，切實築牢防疫體系.....	40
結語	43
附錄一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惠民措施.....	47
附錄二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法律提案項目.....	55
附錄三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各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57
附錄四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一覽表、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特定機構彙總預算及彙總投資預算一覽表.....	111

中華人民共和國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二三年
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行政長官 賀一誠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主席閣下，

各位議員：

現在，我謹代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向立法會全體會議作2023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近三年來，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反覆，外部環境動盪多變，澳門經濟遭受重創，各界面對的挑戰和壓力前所未有。特區政府團結帶領各界，凝心聚力，迎難而進，齊心協力抗擊疫情，多措並舉促進經濟復甦，堅定不移推進經濟適度多元，持續不斷改善民生，特區社會大局維持穩定。雖受疫情影響，施政計劃有所延緩，但各項施政工作未有片刻鬆懈。

2022年是疫情以來深受考驗的一年。特別是受“6·18”疫情嚴重衝擊，本地主要工商業活動一度暫停，宏觀經濟面臨前所未

有的下行壓力，主要經濟指標出現明顯下滑。今年上半年的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實質下跌 24.5%，連續三個季度出現負增長；截至 9 月本地居民失業率處於 5.2% 的近年高位。面對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加複雜嚴峻的形勢，特區政府迅速啟動應變機制，採取積極防控措施，動員社會各界，遏止疫情蔓延。推出財政金融措施，紓緩經濟下行壓力，紓解民困保障民生，最大程度保障居民身體健康和生命安全，最大限度減少疫情對經濟社會發展的影響，最大力度保障居民基本的正常生產生活。在中央政府和內地省市的大力支持下，澳門經濟正逐步有序恢復，總體發展形勢趨穩向好，市場氛圍漸見改善，經濟及社會大局保持穩定。與此同時，特區政府按照第二個五年規劃和施政報告的工作部署，紮實推進各項施政工作。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務實推進，社會民生工作持續優化，宜居城市建設逐步展開，公共行政改革不斷深化，國家安全工作全面有序落實，深合區建設多方位推進，特區各項事業取得新進展。

過去一年，本澳各界付出了艱辛努力，多方給予了大力支持。在此，我對澳門社會各界人士和廣大居民的守望相助與包容配合，以及所有無私奉獻參與疫情防控的社團機構和義工們表示由衷的感謝！向奮戰在一線的醫護人員、警務人員、消防人員，以及全體公務人員致以崇高的敬意！向指導、支持和配合澳門防控疫情的中央政府、中央各駐澳機構，以及廣東省政府、珠海市政府表示衷心的感謝！

今年 6 月 30 日，我在出席慶祝香港回歸祖國 25 周年活動期間得到習近平主席親切會見。習主席十分關心澳門同胞福祉、關心澳門特區發展，對澳門特區工作作出重要指示。習主席“七一”重要講話中提出的“四個必須”、“四點希望”體現了中央對新時

代推進“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的新期待、新要求，是推動澳門特區“一國兩制”偉大事業不斷向前發展的重要遵循和行動指南。9月23日，中央專門召開會議，研究部署支持澳門發展的有關工作，將在基礎設施建設、重要民生工作、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深合區建設等方面給予全力支持，積極回應廣大澳門同胞的關切。中央對澳門的高度重視和關懷，必將為澳門經濟復甦、民生改善、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注入強大的動力。

10月，中國共產黨第二十次全國代表大會全面總結了新時代國家發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和寶貴經驗，對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作出重要戰略部署。二十大報告中關於港澳工作的重要論述，對澳門發展給予了重要指引和重大支持。我們要貫徹落實中央重大決策部署，着力破解經濟社會發展中的深層次矛盾和問題，全面推進特區各項建設，在新時代努力開創具澳門特色“一國兩制”實踐新局面，為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作出新貢獻。

2023年是《基本法》頒佈30周年，也是本屆政府施政第四年。站在新的歷史節點上，我們要全面貫徹落實二十大精神和習近平主席系列重要講話和指示精神，堅定踐行“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針，按照“提振經濟，促進多元，紓解民困，防控疫情，穩健發展”的施政總體方向，用好中央支持澳門發展的各項政策措施，統籌做好疫情防控和經濟恢復工作，積極改善民生，加快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務實推進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穩步深化公共行政改革，主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特區政府將團結社會各界，齊心合力，克服困難，穩中求進，推動特區各項事業不斷向前發展！

一、二〇二二年施政工作回顧與總結

一、二〇二二年施政工作回顧與總結

現在，我簡要回顧和總結特區政府 2022 年的施政工作。

（一）務實推進經濟適度多元

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是本屆政府首要的施政任務，即使在疫情下也從未間斷地積極推進。在促進綜合旅遊休閒業復甦的同時，透過“旅遊+”發展模式，加快建設集美食、度假、觀光、購物、娛樂、文化、醫療、體育等元素為一體的綜合旅遊休閒目的地，不斷豐富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內涵。舉辦多元旅遊活動，推廣澳門多元旅遊形象。第十屆“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成功舉辦。與大型線上旅遊平台合作推出“一程多站”主題旅遊產品，打造粵港澳大灣區旅遊品牌。

推動博彩業依法可持續發展。按照有利於落實“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定位，有利於促進博彩業依法健康穩定發展等方向，完成修改《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及配套法規，有序開展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批給的重新競投工作，確保新舊經營批給之間平穩過渡。博彩業修法及博彩經營批給重新競投，旨在正本清源，促進本澳博彩業長遠健康規範有序持續發展，並加強開拓國際客源，推動會議展覽、娛樂表演、體育盛事、文化藝術、健康養生、主題遊樂、美食之都、社區旅遊、海上旅遊等非博彩元素逐步豐富。

以中醫藥研發製造為切入點的大健康產業穩步推進。澳門轉化醫學創新研究院揭牌。成立藥物監督管理局，執行《中藥藥事

活動及中成藥註冊法》，完善大健康產品製造、中醫藥製造及科技產品製造的工業准照審批工作。修改聯生工業邨地段劃分規章，鼓勵邨內企業加大投資和重建廠房，吸納科技含量高和附加值高的企業落戶。善用 CEPA 等有利政策，協助澳門大健康產品出口到內地及海外。

穩步發展現代金融業。完善債券市場發展基礎，“中央證券託管系統（CSD）”投入運作，自今年1月起可為在澳門發行的債券編配及維護國際證券識別碼（ISIN）。出台《私募投資基金的管理及運作指引》，為引進各類私募基金發展奠定基礎。

加快培育高新技術產業。鼓勵高等院校與企業開展產學研合作，促成多個從事集成電路設計、網絡安全、人工智能等產學研合作項目。加強產學研線上配對，推出“企業產學研配對資助計劃”。持續優化投資者“一站式”服務，積極引入科技企業落戶澳門。有序開展科技企業認證的前期籌備工作。

會展商貿業謀求新發展模式。深化“以展招商”工作。2022年1月至9月，促成醫療健康、資訊科技、商業、貿易及管理 etc 範疇 49 項活動在澳舉行，其間共安排 204 場商業配對。

推動文化及體育產業發展。對澳門文化產業發展方向和政策進行了系統分析和梳理，提出文化產業發展政策和重點項目計劃。優化文化發展基金的資助監管工作。配合文化遺產保護工作，推動企業參與活化、經營及管理歷史建築物場地。舉辦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澳門國際馬拉松、澳門國際帆船賽、WTT 澳門冠軍賽及澳門國際龍舟賽等大型體育活動，發揮“體育+旅遊”跨界融合的聯動效應。

(二) 社會民生工作持續優化

逐步落實階梯房屋政策。完成 2017 期社屋申請的輪候家團處理工作，接續展開社屋恆常性申請家團的分配。台暉樓社屋已完工，黑沙環慕拉士社屋上蓋工程已按序開展。A 區四個地段之社會房屋設計連建造工程已開展招標，而多個地段的經屋項目亦有序施工或開展前期籌劃。夾心房屋相關法律草案送交立法會審議，並選定偉龍馬路地段興建夾心房屋。黑沙環新填海區 P 地段的長者公寓建設及為舊城改造而建造的暫住房項目建設，均按期有序地進行。規劃數幅地段公開招標，以持續發展私人住宅。《都市建築法律制度》及施行細則正式生效實施。

推進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實施。全面落實社會保障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落實“澳門婦女發展目標”中期、“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和“康復服務十年規劃”長期的各階段措施。實施第二期“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繼續支持托兒服務發展。

提升醫療衛生服務。完善社區醫療衛生服務設施，石排灣衛生中心於 2022 年 6 月已投入使用。離島醫療綜合體的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和綜合服務行政大樓組成的主體工程，以及員工宿舍於今年陸續完工。特區政府與北京協和醫院方面持續保持溝通合作，為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啟用做好前期準備。進一步規範專科醫生和專科護士的培訓。全面禁止電子煙的進口和銷售。

加強食品安全工作。持續做好冷鏈食品貨物、環境和從業人員三層防疫措施。與內地海關磋商深化《關於輸內地澳門製造食

品安全監管合作安排》，實現食品安全源頭防控、口岸檢驗檢疫便利通關。

優化教育資源配置。修改《高等教育制度》，為公立高等院校科研的開支、科研資助跨年度使用創設更佳條件。招收外地生規模有所擴大，高等教育逐步朝向市場化發展。非高等教育推行“智慧教學先導計劃”，支持本地科普競賽及參與國內國際賽事。澳門中小學生科技實踐基地被評為“全國科普教育基地”。澳門科學館被列入“全國科普教育基地”及“科學家精神教育基地”，其作用得到進一步發揮。

加強青年愛國愛澳教育。開展“澳門青年指標 2022 年社會調查”，推動落實《澳門青年政策（2021-2030）》。支持澳門青年到大灣區創新創業就業，為本澳在職青年及高校畢業生提供跟崗學習及專業實踐的機會。

促進文化遺產的保護和利用。“澳門世界遺產監測中心”於本年度投入運作，《非物質文化遺產管理指引》亦於年內推出，以望廈山房為試點推出“歷史建築活化資助計劃”，推進益隆炮竹廠舊址及荔枝碗船廠片區的利用。啟動大三巴三維重構，提供更多元的文旅融合體驗。澳門文學館正式啟用。舉辦“海上絲綢之路國際文化論壇”，發揮“一基地”平台作用。

推動體育事業發展。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時，今年舉辦超過 1,600 項大眾體育活動，約 47,000 人次參與。進行“2022 年澳門體育場地調查”，推進多個體育設施的規劃重整工作。望廈體育中心全面開放，原狗場用地建設市民運動公園，已進入方案設計階段。

《人才引進法律制度》法案已提交立法會審議。部署及開展包括大健康產業、金融業、高新技術產業、會展業的人才需求調研，着力配合四大重點產業發展，做好人才培育和引進佈局。

（三）公共行政改革不斷深化

特區政府以“一戶通”為着力點持續推動電子政務建設，繼續重整部門職能及架構，優化公務人員管理，深化構建廉潔高效的服務型政府。

完善權責體系及職能設置。完成《澳門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及相關法規的修訂工作。設立藥物監督管理局、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澳門醫院籌備辦公室，重組土地工務局及設立公共建設局，完成澳門海關職能和架構重整，將學生福利基金等三項基金合併為教育基金，優化旅遊基金職能，重整澳門基金會組織架構。本年度共修訂了有關行政改革的2項法律和11項行政法規。

推出“一戶通”2.0版本，圍繞民生服務，進一步擴展應用範圍。截至2022年9月30日，“一戶通”逾40萬人登記，較2021年底增長約46%，可提供超過150項民生服務，包括水、電、天然氣等生活繳費服務，以及敬老金、養老金、在生證明等申請服務。

升級雲計算中心，促進數據開放。截至2022年9月30日，平台開放數據集已增加至598個，涉及公共交通、創業營商等14個領域。

加強公務人員培訓。開辦“國家憲法和澳門基本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法”等課程，持續提升公務人員綜合能力。

推進法制建設。特區政府積極配合立法會提升法案的審議效率，定期與立法會溝通及反饋法案的工作進程，按年度立法計劃積極落實立法項目。截至2022年10月30日，特區政府完成草擬並向立法會提交19項法案，包括計劃中的11項法案和計劃外的8項法案。頒佈46項行政法規。保持過去三年均按計劃完成立法工作。

完成公共資本企業法律制度和公共財政資助制度的立法工作，完善各項公共資產監督制度，努力實現公共財政資源的合理運用。

廉政公署和審計署堅定履行職責使命，有序推進各項廉政、審計工作，依法打擊貪污和處理行政不規範行為。

（四）宜居城市建設逐步展開

大力推進城市基礎建設。C區填海工程已於今年完工。繼續推進澳氹第四條大橋主體和周邊路網工程。橫琴口岸連接澳門大學通道已於今年開展通道橋建設。輕軌“一站三線”工程、A區路網和共同管道等重大公共工程按期推進，輕軌東線進入招標程序。機場擴建前期工作有序啟動。開展5G牌照公開招標及評標工作，今年內落實5G發牌工作。

落實節能減排和環境保護工作。至2022年9月，全澳車輛總數約24.8萬輛，年增長率控制在3%內。完成制訂電動車推廣計劃。推出資助計劃，淘汰較高污染的老舊電單車和柴油車。進一

步推動“限塑”。已完成中水設施及管網等的建設規劃，A區中水管網鋪設已開展招標。開始研究建設生態島的前期論證工作。

做好城市規劃，優化土地利用。《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2020-2040）》已於今年2月公佈，隨後有序開展編製各分區的詳細規劃，其中，東區-2詳細規劃草案正在進行公開諮詢。部分收回的土地已用作興建公共房屋、政府辦公大樓，以及歷史檔案館等。

優化市政設施。松山行人隧道已開通，水塘公園兒童遊樂場擴大工程已完成啟用。二龍喉公園兒童遊樂場建設有序推進。正在分階段改善青茂口岸、石排灣和路環等地的步行環境和休憩設施。

（五）積極有力應對新冠疫情

特區政府堅持“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總策略和“動態清零”總方針，因應疫情變化不斷加強防疫措施。面對“6·18”疫情嚴峻挑戰，特區政府迅速採取措施，宣佈進入即時預防狀態，啟動民防行動機制，高頻次開展14輪全民核酸檢測和多輪重點區域及人群的核酸檢測，建立快速抗原檢測系統，累計設立88個紅碼區及301個黃碼區，並着力保障相關居民的基本生活所需。

在7月11日至7月22日採取相對靜止措施，期間得到全澳居民積極配合，在社會各界和廣大居民齊心抗疫的共同努力下，澳門得以較快速實現“動態清零”，重回安全健康的宜居宜遊城市，8月3日珠澳口岸恢復免隔離通關。

區域聯防聯控機制發揮重要作用。疫情期間，特區政府與廣東、珠海保持高度緊密聯繫，持續交換疫情訊息，商議疫情防控工作，協調供澳鮮活產品、抗疫物資及必要人員的正常通關安排。內地派出核酸採樣人員，為本澳抗疫工作及盡早恢復社會正常秩序提供有力支撐。

（六）持續有效紓民困保就業

有效落實紓解民困措施。為穩住經濟，實現保就業、顧民生的目標，特區政府於2022年上半年提前發放現金分享及退回職業稅，推出“2022家居及企業商號水電費補貼措施”，實施“第三輪抗疫電子消費優惠計劃”。因應6月疫情，特區政府在2022年上半年經援措施的基礎上，推出兩輪“百億抗疫援助措施”，致力紓民困保就業穩經濟。

加大金融支持實體經濟力度。放寬“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申請條件，實施“中小企業銀行貸款利息補貼計劃”和延長“調整各項援助計劃的還款”臨時措施，推動金融機構延續“聚易用”免收單優惠，鼓勵銀行加大信貸投放及為中小企調整還款計劃，有效緩解了企業資金流轉壓力。

多舉措保就業。繼續推出和優化帶津培訓計劃，至今合共開辦近700個課程，共1.3萬多人次已完成課程。加強為本地居民提供就業轉介及支援，2022年首9個月共協助約5千人次成功就業。鼓勵僱主聘用本地僱員，向增聘本地僱員的合資格僱主發放為期6個月的臨時性補助。積極支援本地青年就業，繼續推出“職出前程”實習計劃，提供1,780個實習崗位。調控外地僱員數量，

確保本地僱員優先就業，截至 2022 年 9 月底，外地僱員較 2020 年 1 月減少近 4 萬人。

不斷優化營商環境。完成修改《旅遊稅規章》，推進《稅務法典》的立法工作。加快落實多項便民便商電子政務措施，持續優化投資者“一站式”服務流程。

持續擴大公共工程投資，全年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PIDDA）約為 185 億澳門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持續推出各類大小型公共工程，其中超過 1 億的工程達 50 項。

（七）維護國安工作全面落實

完善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制建設。《通訊截取及保障法律制度》已生效。修改《維護國家安全法》公開諮詢已完成。諮詢期間，社會各界和廣大居民積極參與，凝聚最大社會共識，展現了澳門特區強大牢固的愛國愛澳社會政治基礎，有關修改法案今年內送立法會審議。

落實維護國家安全的執行機制。特區政府全力支持國安事務顧問及國安技術顧問履職。借助多種手段，加強國家安全執法。全面有效防範外部勢力和涉恐分子的干擾破壞。

強化和拓展國家安全宣傳教育。舉辦“全民國家安全教育展”、“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等系列活動，不斷增強居民的國家安全意識。

城市安全是社會穩定的基石。特區政府積極推進城市安全體系建設，完善城市安全相關的法律制度，包括：《樓宇及場地防火安

全的法律制度》及相關配套法規生效，《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法案獲立法會細則性審議通過。穩步推進各項智慧警務建設，啟動“天眼”第五階段建設。積極落實現代民防模式，進一步提升民防效能。加強防罪減罪工作，有效打擊各類違法犯罪活動。

（八）深合區建設多方位推進

深合區掛牌一年多以來，在中央大力支持、粵澳雙方共同努力下，圍繞“一條主線”和產業發展、民生融合、規則銜接等重點工作全面推進深合區各項建設，澳琴一體化發展取得階段性重要成效。

統籌落實各階段目標任務。組建深合區政策研究和規則銜接專責小組，與國家有關部門保持密切溝通，推動《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總體方案》重大配套政策落地落實，“雙15%”稅收優惠政策及澳門居民個人所得稅優惠政策落地實施，鼓勵類產業目錄、放寬市場准入特別措施、首批授權事項清單、金融支持深合區建設等重要配套政策正加快推動，印發深合區建設實施方案（2022-2024），提出88項工作舉措。修編深合區總體發展規劃，深度銜接澳門城市規劃。“一線”、“二線”建設重點工作穩步推進，年底前具備封關運作條件。建立“一地兩註、跨境通辦”機制，實現內地和澳門投資者足不出境完成商事（業）登記。深合區的澳企澳資增長，到深合區居住的澳門居民有所增加。

現代金融產業持續發展。2022年上半年深合區金融業按年同比增長11%。至2022年9月底，深合區金融類企業逾700戶，獲得外商投資股權投資類企業（QFLP）試點資格的企業已達32

家，其中 15 家為澳資企業。推進落實資金電子圍網構建方案。“跨境理財通”業務運作順暢，參與試點的澳門銀行增至 9 家。截至今年 9 月底，深合區共辦理跨境人民幣結算金額逾 2,216 億元人民幣，按年同比增加近 29%。

推動集成電路等科技產業發展。實施集成電路產業發展政策，引入廣東兩大集成電路產業基金，已集聚超過 40 家集成電路設計企業在深合區實際運作。推動國際科創資本到深合區設立私募基金。加快推進類腦智能超算中心建設。積極發展元宇宙產業，打造元宇宙超級試驗場。

中醫藥等澳門品牌工業產業穩步發展。優化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管理，至 2022 年 9 月底，產業園完成註冊企業 229 家，其中澳門企業 59 家，產業集聚效應初顯。

民生融合不斷深化。“粵澳社保一窗通”投入營運，粵澳職業技能“一試多證”專項合作正式落地。舉辦 2022 年“澳門青年實習計劃”。取消橫琴單牌車配額總量限制。為符合條件的在澳外籍人士赴深合區提供更加便利的簽證政策。

此外，積極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落實《粵港澳大灣區現代產業發展規劃（2021-2035 年）》、《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重點任務及相關要求》等工作。澳門居民在大灣區同等享受學前教育、義務教育、高中階段教育等政策落地實施。“灣區社保通”政策落地，澳門居民可在粵參加養老、失業、工傷保險等，“港澳藥械通”試點實施。粵澳雙方已完成簽署《澳門機動車入出廣東協議》，有關實施方案將在適當的時候對外公佈。

務實參與“一帶一路”各項工作。與聖多美和普林西比阿瓜格蘭德大區締結友好城市，與澳門結為友好城市或姐妹城市的城市增加至12個。有序推進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以及友好城市或姐妹城市開展經貿文化交流合作。

過去一年，特區政府各項工作均按照既定部署有序推進，基本達到預期目標。但是，政府施政還有進一步改善的空間，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還需要不斷提升，部分政策效果未能達到居民和社會期待，公務員團隊的擔當意識和服務意識有待進一步加強。對此，特區政府將着力轉變治理理念，改進政府運作，提高治理能力，廣泛聽取社會各界和廣大居民意見，積極有為，全力做好各項工作，提升廣大居民福祉，不斷增強居民的幸福感、獲得感。

二、二〇二三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二、二〇二三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一) 二〇二三年特區發展面對的形勢、施政總體方向和主要預期目標

展望 2023 年，國際局勢仍然複雜多變，世紀疫情影響深遠，全球經濟復甦乏力，發展前景不明朗。主要發達經濟體收緊貨幣政策，將對金融市場及國際資本流動帶來一定的負面影響。對此，澳門要高度警惕，提升風險意識。

二十大報告明確了高質量發展是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首要任務，明確了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戰略、新舉措。中國改革開放和現代化建設正在穩步推進，前景可期。澳門將發揮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優勢，充分把握國家發展機遇，對接國家發展戰略，落實“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發展定位，增強國內國際兩個市場兩種資源聯動效應，開創新局面、實現新發展，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更好發揮作用。

從澳門自身來看，第一，博彩經營批給重新競投工作順利完成，澳門綜合旅遊休閒業進入新的發展機遇期。博企新投資計劃帶動的非博彩元素發展新佈局將逐步展開。第二，隨着對疫情的有效防控，人員流動限制將逐步放寬，旅客將逐漸恢復，澳門發展的外部環境有望好轉。第三，中央高度關注和重視澳門發展，已經明確表示將支持澳門經濟發展及加快基礎設施建設和重要民生工作，支持恢復電子簽註，並從“四省一市”先行恢復赴澳旅

二、二〇二三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行團等政策。第四，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經過一年多的探索和磨合，將邁入加快發展的階段，並助力澳門聯動發展。第五，經過近幾十年的發展，澳門綜合旅遊休閒業已形成一定的競爭優勢，澳門品牌仍是信心和誠信的保證。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澳門的吸引力繼續保持。特區政府正在實施一系列振經濟、擴客源計劃，以旅遊業為核心的主體產業將有序復甦，並帶動相關行業發展。第六，特區政府加大基建投資，尤其是與經濟、民生緊密相關的交通基建、公共設施，以及公共房屋等項目的有序落實，將有力促進澳門民生改善和經濟復甦，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提供更美好的生活環境。綜上所述，我們對澳門未來發展保持信心，對具澳門特色的“一國兩制”偉大事業充滿信心。

經濟復甦的進程可能受到不可預計的突發事件衝擊和不利因素影響，必須積極審慎應對，增強風險意識。澳門經濟結構轉型之路也並非一蹴而就，必須堅持開拓創新，攻堅克難，持之以恆推進。

2023年特區政府施政總體方向是：提振經濟，促進多元，紓解民困，防控疫情，穩健發展。

2023年特區發展主要預期目標是：經濟逐步復甦，力爭實現穩健增長，新興重點產業加快培育和發展，就業狀況有所好轉。常態化疫情防控體系不斷健全，民生持續優化，社會保障和服務穩定推進，特區各項事業穩健發展，切實維護國家安全，社會大局保持穩定。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取得新的進展。

(二) 二〇二三年特區政府施政重點

1. 加快促進經濟復甦，鏗而不捨推動多元

目前，經濟領域兩項重要而緊迫的任務是加快經濟復甦和推動適度多元發展。加快經濟復甦是改善民生的物質基礎，推動適度多元發展是破解澳門經濟社會發展中深層次矛盾和問題的必由之路。

2023年，為加快經濟復甦，首先是恢復綜合旅遊休閒業發展活力。綜合旅遊休閒業是澳門的重要支柱產業和優勢產業。在中短期內，旅遊業穩定復甦是整體經濟復甦的基礎。在做好疫情防控、確保疫情風險可控的情況下，有效落實內地居民來澳恢復電子簽註及赴澳旅行團等政策措施，逐步恢復旅遊業和經濟的活力。加強和優化對外宣傳推廣澳門安全旅遊城市，深化線上引流拉動、線下親身體驗的宣傳模式，善用大數據科技，打造複合式社區旅遊新產品，拓展海內外旅遊市場。在內地重點城市舉辦大型旅遊路展，推出各類疫後優惠旅遊產品，協助業界廣拓客源。同時，進一步拓展“旅遊+”，推進旅遊與美食、大健康、科技、盛事等跨界融合，推動研學旅遊發展。

二是採取積極財政政策擴大基建投資。在能省則省、嚴格控制公共部門和機構經常開支的同時，維持公共投資力度，2023年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PIDDA）初步預算為223億元，開展公共基礎設施、公共房屋等各類工程項目，藉此擴大內部需求，提振經濟，改善民生。

二、二〇二三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三是扶持中小企業發展，協助企業走出困境，助力中小企業提升競爭力。協助中小企業把握非博彩業發展的機遇，實現與綜合旅遊休閒體互動發展。支持傳統中小企業數字化轉型，鼓勵企業善用電商及直銷渠道開拓市場。推廣特色店品牌，科技賦能特色街區，促進社區消費。不斷完善各項法律法規，優化投資營商手續流程，創造更加便民便商的營商環境。在確保本地居民優先就業的前提下，切實保障經濟恢復和持續發展所必需的人力資源，尤其是保障中小企業的人力資源。

有效落實和適時推出穩經濟、促復甦、保就業的措施，擴客源，促消費，穩信心，激發市場活力，推動經濟重回正常軌道。

特區政府在促進經濟復甦、提振整體經濟的同時，堅持不懈地採取“1+4”適度多元發展策略，優化產業結構。“1”就是按照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目標要求，促進旅遊休閒多元發展，做優做精做強綜合旅遊休閒業；“4”就是持續推動大健康、現代金融、高新技術、會展商貿和文化體育等四大重點產業發展，逐步提升四大產業的比重，不斷增強經濟的發展動能和綜合競爭力，着力構建符合澳門實際且可持續發展的產業結構。爭取未來非博彩業佔本地生產總值約六成的比重。

加快“一中心”建設，推動綜合旅遊休閒業提質發展。不斷豐富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內涵，發展和培育具備豐富非博彩元素的綜合旅遊休閒業。特別是要充分發揮澳門世界文化遺產的作用，加強發展文化旅遊。“凡事預則立”，目前要做好各項迎客安排，完善旅遊服務設施，提升服務水平，推動綜合旅遊休閒業高

質量發展。加強拓展高端旅遊客源市場，開拓會展商務和獎勵旅遊。切實推動博彩業帶動非博彩業發展，嚴格監督新博彩經營承批公司履行批給合同承諾，着力發展非博彩項目，增加非博彩元素，加強開拓國際旅客市場。有效監管和持續推動負責任博彩，確保博彩業依法健康有序發展。

加快大健康產業發展。加強與北京協和醫院合作，以建設國家區域醫療中心為契機，致力發展面向粵港澳大灣區及周邊地區的區域性的腫瘤治療、醫學美容及其他專科治療服務。為此，加快配套基礎設施建設，制訂行業監管標準，完善相關法律法規，建立和完善醫療器械、化妝品、醫藥產品監管制度。引進和培育重點大健康企業，集聚專業人才。繼續推動中醫藥產業發展。積極推進中藥檢測中心的建設。有效實施《中藥藥事活動及中成藥註冊法》，協助企業在澳門開展中成藥註冊，並爭取經澳門註冊的中成藥產品在深合區生產和有序進入內地及國際市場。制定出台“澳門監造”、“澳門監製”、“澳門設計”標誌的申請流程和管理制度。進一步發揮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平台作用，持續運用“以醫帶藥”模式，推動中醫藥國際化。

發展現代金融業。利用澳門特殊地位和獨特優勢，先以債券市場、財富管理、融資租賃、人民幣清算、私募基金和綠色金融為發展重點，完善投融資生態圈，提升現代金融服務水平，建設聯通世界、服務國家“雙循環”新發展格局的對外金融服務平台，特別是中葡金融服務平台。推進葡語國家人民幣清算中心建設。持續優化債券市場軟硬基建，開展與國際中央證券託管機構（ICSD）的對接工作，適時推出與債務證券相關的產品及增值服務，擴大

二、二〇二三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國際投資者規模，盡快出台鼓勵來澳發債的補助政策。加快《證券法》及相關配套法規的制訂工作。完善私募基金相關法規，推動私募基金業務發展。強化金融基建，推出第二階段快速支付系統，力爭完成構建金融基建數據中心。加強金融人才培養和引進工作。

鼓勵科技創新和科技產業發展。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國家技術創新中心澳門（分）中心與國家技術轉移（澳門）示範機構建設。推動四個國家重點實驗室納入國家重點實驗室重組體系，主動承擔國家科技戰略任務。利用“一國兩制”及中葡平台等優勢，參與粵港澳大灣區科技創新走廊建設，助力提升中國與葡語國家科技合作水平，積極建設“中葡科技中心”，吸引葡語國家科創項目落戶澳門、深合區和粵港澳大灣區。完善科技發展體制機制，促進產學研合作，組織澳門和深合區的基金、科企及高等院校等共建產學研聯盟，加強科研成果轉化。逐步培育高新科技企業，吸引境內外高科技企業、人才落戶澳門。落實推行科技企業認證制度和支援措施，向科技企業提供更多支援配套措施。

促進會展商貿發展。持續促進會展業市場化、專業化發展，培育“產業+會展”新業態，以有利培育本澳四大產業和大灣區重點產業的會展活動為着力點，聯動多方機構引進國際性、區域性及粵港澳大灣區的專業會展活動。借助品牌會展活動推動重點產業發展，發揮會展業促進貿易和招商引資功能，延伸會展產業鏈。支持更多大型國際展會落戶澳門。推廣商務休閒旅遊，在會展活動期間有針對性地增添更多休閒旅遊的體驗活動，延長商務客在澳的逗留時間，帶動更多商貿合作和旅客消費。

推動文化體育產業發展。有效落實文化產業重點項目計劃，積極支持文創企業發展，促進文創產品及服務的生產和銷售，推動影視產業、影視服務業及周邊行業協同發展。提升旅客對澳門世遺名城的體驗感，善用鄭家大屋、崗頂劇院、海事工房等歷史建築空間，引入體現本地特色的長駐品牌演出項目。充分發揮“體育+”的作用，借助舉辦第七十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及籌備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的契機，將更多旅遊和文化元素融入各項活動，打造具吸引力的體育盛事品牌。督促博企落實非博彩項目承諾，舉辦各類國際級文化體育盛事活動。

推動工業轉型及多元發展。多方位支持澳門品牌工業，發展高附加值工業，協助業界推廣澳門製造的優質產品。拓展鑽石寶石交易及加工業務，助力逐步形成珠寶產業鏈。優化工業准照申請服務，做好工業准照審批工作。

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人才是關鍵。特區政府將堅持培養與引進並重。一方面加快培養本地人才，積極推動本澳在外人才回流。鼓勵設置配合產業發展的高教課程，推動高等院校持續與外地優秀院校開展聯合培養計劃，重點培養產業多元發展所需人才。引入適應市場發展的專業資格考試，將職業技能課程及證照考試列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集中資助範圍。另一方面以開放和務實的態度，廣納賢才，着力引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所需要的人才。落實《人才引進法律制度》，推出“人才引進計劃電子申請平台”，盡快完善《人才需求清單》和《緊缺人才目錄》，積極而規範有序引進人才。

2. 加強基礎設施建設，共建宜居智慧城市

回歸以來，澳門特區城市基礎設施不斷完善，但在新型基建和智慧城市建設等方面，仍無法匹配社會民生發展需求，某些方面尚落後於周邊一些地區。2023年，特區政府將進一步加大基建工程投資，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宜居水平。同時，充分運用現代科技，着重提高城市管理水平，逐步實現精細化、智能化、科技化的管理。

積極落實詳細規劃編製工作。在完成東區 -2 詳細規劃草案公眾諮詢後，盡快公佈詳細規劃。持續開展外港區 -1、外港區 -2、北區 -1 詳細規劃工作。

有序推進重大基建工程。繼續推進澳氹第四條大橋及周邊路網工程、A 區路網和共同管道建設。橫琴口岸連接澳門大學通道項目、輕軌媽閣站工程預計 2023 年下半年完工。推進輕軌石排灣線、橫琴線，以及東線建設。完成離島醫療綜合體中央化驗大樓工程。推進各政府公共設施及辦公大樓工程建設。

完善交通治理。啟動修改《道路交通法》及其補充法規。完善步行網絡，完成多個步行設施的設計並開展建造工程。持續監察巴士合同的實施成效，嚴格執行巴士服務評鑑制度監管工作。評估發出新的士准照的需求。做好相關配套設施，充分發揮港珠澳大橋的作用。加強部門協調，減少道路施工對交通和周邊居民生活的影響。

加快建設智慧城市，完善新型基建。擴展免費 WiFi 服務覆蓋範圍。推動新建造樓宇全面光纖入戶。繼續推動更換智能電錶、

水錶和天然氣錶等工作。構建車輛聚集提示系統，提升實時交通管理能力。持續優化“澳門出行”APP，完善各類公共交通系統和乘車資訊。推動跨部門地理資料共享，逐步建設空間數據建置、發佈，以及共享的服務體系。

建設宜居的綠色澳門。積極配合國家“雙碳”目標，採取一系列措施控制溫室氣體排放。積極落實電動車推廣計劃，在控制車輛增長的前提下，提高電動車輛的普及率。要求巴士公司淘汰“歐四”環保標準的公共巴士，提高公共巴士使用新能源車輛比例至約70%。進一步落實“限塑”，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膠刀、叉、湯匙將於2023年禁止進口。推進澳門垃圾焚化中心擴建、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人工島污水處理廠，以及路環污水處理廠升級等工程。開展建設生態島的論證。整治內港沿岸污染。推進有機資源回收中心，以及“中水回用”的各項計劃和工程建設。

加強防災減災，增強城市韌性。有效落實防災減災十年規劃，確保居民生命和財產安全。有序推進內港南雨水泵站和下水道工程。完成路環西側防洪（潮）排澇項目工程初步設計。啟動A區堤堰優化工程的招標和施工工作。九澳水庫擴容工程（2期）預期於2023年底至2024年初完工，加之廣西大藤峽水利樞紐工程亦將竣工，將顯著提升澳門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全面落實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開展永久儲存倉建設。

增加和優化市政休閒設施。推進澳門半島南岸海濱綠廊第二期工程的建設，建設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完成原狗場及蓮峰體育中心地段改建為市民運動公園的方案編製工作。持續優化社區休憩空間、兒童遊樂設施，向市民提供多元的休閒空間。

強化海域管理。《海洋功能區劃》和《海域規劃》文本草案，以及《海域使用法》草案將爭取盡快完成有關編製和立法工作。與內地合作開展構建澳門智慧海事系統，強化對海上交通和船隻的監管能力。

3. 多措並舉惠民利民，優化社會民生工作

民生無小事，政為民所興。改善民生是政府施政的重中之重。特區政府將採取切實有效措施回應居民訴求，積極解決就業、住屋、醫療、民生服務及教育等方面的問題，不斷增進民生福祉，將紓解民困、排解民憂工作落實到位。

延續多項稅務優惠及惠民措施。在堅持審慎理財原則的前提下，確保教育、醫療、民生和社會福利等資源投放不減少，延續2022年度各項惠民和臨時稅務優惠措施。

切實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確保博彩經營批給落實後博彩職員就業的穩定，維持本地僱員在綜合旅遊休閒企業任職中、高層管理人員比例不低於85%。繼續推出“帶津培訓計劃”，進一步協助受疫情影響的人士提升職業技能及投入就業市場。持續開展線上就業支援服務，推出線上配對活動。整合和豐富各類就業資訊。因應就業市場狀況，動態調控外僱數量。提升居民就業競爭力，開辦多元的職業培訓課程及技能測試項目，協助澳門居民在職場向上或橫向流動。

繼續完善勞動範疇法律法規。“工會法”法案今年底送立法會審議，有序開展《產假報酬補貼措施》等法例檢討工作。配合日

後《建築業職業安全健康法》的頒佈及實施，適時制定相關補充性法規，強化職安健制度建設。

維持公共房屋投資力度，有序落實五階梯房屋政策，協助不同階層的居民置業安居。推進慕拉士及 A 區社屋項目建造工程。有序執行社屋恆常性申請家團的審查和分配工作。推進 A 區地段的經濟房屋工程，於 2023 年開展新一期經濟房屋申請。2023 年上半年完成偉龍馬路地段夾心房屋落實方案研究及相關法律制度，確立相應的建造和准入制度、相關單位的使用和出售條件。完成黑沙環新填海區 P 地段的長者公寓項目建設。規劃和選取適當的土地，作為私人樓宇用地進行公開招標。

依法有序推進都市更新工作。加快《都市更新法律制度》的立法工作，推進暫住房項目建設，為開展都市更新創造有利條件。

提升醫療服務水平。堅持“預防優先，妥善醫療”的方針，促進澳門的醫療衛生體系不斷向前發展。關顧居民身心健康，透過落實世界衛生組織“四級聯防、四環緊扣”的聯合機制提供精神健康相關服務，共織生命關懷防護網。繼續推動中醫服務的社區保健應用，提升本澳中醫服務的專業水平。

強化社會服務工作。關注人口老齡化問題，加強長者服務，逐步推進智慧養老。如期完成長者公寓建設，盡快制訂入住制度。優化“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擴大受惠對象範圍，2023 年新增約 300 個康復服務名額。因應疫情向援助金受益家庭額外發放一個月援助金。積極支持婦女和兒童事務發展，推動落實家庭友善政策，支持開展家庭生活教育，促進托兒服務發展。規範公共街市的價

格標示方式，提升價格透明度。落實《外賣食品活動場所的登記制度》，加強巡查，保障消費者權益。

提升教育水平。穩步推動高等教育市場化發展。推動高等院校有序開展院校素質核證，提升院校的辦學素質及競爭力。逐步拓展國際生源，擴大高等教育規模，加快培養特區建設人才。提升非高等教育質素，支持學生多元發展。不斷改善基礎教育教學環境，在新城 A 區 B1 和 B2 地段規劃建設 8 所學校和 1 個教育中心設施。提升教師及相關教學人員專業能力。繼續推行“智慧教學先導計劃”。開展“學生科技教育普及計劃”，推動中、小學的科學及科技教育。繼續支持本澳學生前往世界頂尖學府深造。

從戰略高度加強青年工作，支持青年發展。公佈“澳門青年指標 2022 年社會調查”報告，實施“澳門青年專業發展計劃”，為本澳在職青年提供專業實踐機會。充分發揮青年社團的作用，提升青年參政議政能力。推動青年及學生到內地，特別是粵港澳大灣區就業、就學、創業和交流合作，協助新一代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青年人要不斷自我增值，提升競爭能力，增強打拼意識，在實踐磨煉中成長成才。

推進“一基地”建設。發揮澳門獨特優勢，開展中外文化交流合作活動，搭建各類文化交流合作平台。舉辦“藝文薈澳：澳門國際藝術雙年展 2023”。支持本地藝術機構和工作者申報國家藝術基金，提升澳門創作知名度。出版《澳門志·地理志》，開展《澳門志·法政志》的編纂工作。推進文博設施數字化升級改造。更新澳門博物館及鄭觀應紀念館軟硬件設施。推出歷史建築活化及維修兩項資助計劃，落實《文化遺產保護法》，妥善處理文化遺產

保護與利用。打造“閱讀之城”，推出針對兒童及青少年的閱讀空間優化和激勵措施，培養終身閱讀習慣。

支持體育事業發展。積極參與籌備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本澳計劃承辦多項競技及群眾項目，將適時啟動志願者招募工作。支持體育人才成長，完善集訓梯隊建設，為精英運動員的發展創造條件。推進多項體育設施的規劃重整工作，包括興建運動員培訓及集訓中心輔助大樓、新城 A 區體育設施等。支持舉辦群眾體育活動，推進健康城市建設。

4. 深化公共行政改革，不斷提升治理能力

特區政府將在過往工作基礎上，以打造便民便商的公共服務環境為重點，繼續推進公共行政改革，堅持依法施政，不斷提升全面治理能力和管治水平。

明晰權責，優化職能配置。繼續推進公共部門領導主管紀律制度的檢討工作，從實體及程序層面引入新機制，完善問責。對政府架構中項目組的職能進行檢視及作出必要的重組，繼續優化部門的內部分工及職能配置。

深化電子政務建設。開展電子政務相關法律法規的修訂工作。在“一戶通”2.0 版本的基礎上，打造“一件事”的集成化服務。分階段擴建雲計算中心，逐步提升數據開發利用水平。2023 年第四季發出新一代澳門居民身份證。優化登記公證流程，加強數據互聯互通，推動汽車登記、民事登記和物業商業登記的電子化。

提升部門內部管理效率。重新構建統一的公務人員人事管理系統，集中整合政府人力資源數據，有效支持部門職能架構配置

及人力資源的科學管理。完善公務員橫向流動機制，在控制公務人員總額的前提下，優化整體人力資源配置。加強跨部門合作，推動政府機構之間協同高效運行。

着力打造高效為民的公務人員隊伍。有序推進公務人員開考，2023年3月及10月分別進行高中和學士學歷程度的綜合能力評估開考。完善公職人員培訓。檢討達標式培訓課程框架，完善公務人員領導力培訓班課程設置，開展以問題為導向的考察培訓。舉辦澳珠琴三地公務人員交流研討班，探索建立委派公務員前往大灣區及內地其他地方實習的制度。不斷強化公務人員的責任擔當意識、為民服務意識、溝通協作意識、廉潔奉公意識，以及開拓創新意識。

有效落實“愛國者治澳”原則。完善選舉制度，開展修改《立法會選舉制度》有關工作。切實加強公務人員愛國愛澳和維護國家安全方面的教育培訓。結合《基本法》頒佈30周年，舉辦一系列紀念及普法活動，促進社會各界全面準確認識“一國兩制”方針。

統籌推進各項立法工作。積極落實年度立法規劃項目，優先處理民生和經濟領域立法修法工作，為推動經濟復甦、保障和改善民生提供法律支撐。積極推動完善公共資產監管的法律制度建設，確保公帑合理運用。

積極推進區際及國際法律合作。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法律服務融合發展，建設和完善仲裁、調解等多元糾紛解決機制。按照《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總體方案》要求，積極探索兩地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推進深合區法制建設。推進與葡萄牙、巴西、菲律賓及越南商簽刑事司法互助協定的工作。

尊重和維護司法獨立，積極支持司法機關的軟硬件建設。

廉政公署依法開展反貪、行政申訴、廉潔教育等範疇工作，堅決防範和嚴懲貪污腐敗；審計署有序推進協作機制建設、審計項目管理、審計組織方式創新、審計數據運用等方面工作，不斷提升審計水平和成效。

5. 堅定不移維護國安，保持社會大局穩定

維護國家安全 and 社會穩定是全體居民的根本利益所在。面對日趨嚴峻複雜的安全形勢，特區政府將進一步樹牢總體國家安全觀，增強憂患意識，堅持底線思維，捍衛國家的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堅決防範和遏制外部勢力干預澳門事務；不斷提升城市安全治理現代化水平，為居民安居樂業、特區繁榮發展提供安全保障。

堅定不移維護國家安全。一是完善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制度。全力推進修改《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的細則性審議工作，有序推動配套立法修法工作。二是落實維護國家安全執行機制，全力推進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辦公室的實體化運作，全力支持國家安全事務顧問和國家安全技術顧問依法履職。三是增強國家安全執法能力，優化情報和執法工作，加強對各領域安全動態和風險威脅的辨識及應對能力，積極防範、制止和依法懲治任何危害國家和本澳社會穩定的活動。四是持續開展國家憲法、澳門基本法、維護國家安全法律的宣傳教育，進一步提升居民的家國情懷和國安意識。五是發展壯大愛國愛澳力量，弘揚愛國愛澳核心價值，

充分發揮愛國愛澳社團的橋樑作用，廣泛凝聚共建澳門的社會共識，鞏固愛國愛澳社會政治基礎。

警鐘長鳴鞏固城市安全。一是推進科技強警。全面推動智慧警務建設，完善“天眼”整體佈局，加強網絡安全監管，提升網絡安全預警和防護能力。二是推動民防革新。落實新版《民防總計劃》，推進智慧民防建設，持續完善“應急指揮應用平台”。三是系統預防和嚴厲打擊各類違法犯罪活動。前瞻優化執法部署，深化區域警務協作，打擊跨境犯罪，維護特區社會大局安全與穩定。

6. 紮實推進橫琴建設，更好融入國家發展

2023年是深化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實現第一階段目標的關鍵一年。特區政府將同廣東省一道，發揚“敢闖敢試、敢為人先”的精神，在堅持“一國兩制”方針不變、行政區劃不變、司法體系不變的前提下，圍繞“四新”戰略定位和“四新”重點任務，解放思想，大膽探索，勇於創新，提升合作水平，善用“兩制”優勢，不斷健全共商共建共管共享新體制，有效落實深合區建設總體方案，深入推進深合區與澳門“規則銜接，機制對接”，實現主要產業加快發展，民生融合深度推進，持續提升澳琴一體化發展水平，為澳門居民創業、就業和生活提供新的廣闊空間。

特區政府將與粵方緊密合作，加快分步驟、分階段有序推動深合區綜合性立法工作，持續與國家相關部委進行溝通，推動“分線管理”配套監管辦法及稅收政策盡快落地實施，推動深合區放

寬市場准入特別措施、鼓勵類產業目錄等重大配套措施盡快出台實施，探索建立國際互聯網跨境數據管理體系，促進要素資源高效便捷流動。加快制訂深合區開發投資公司組建方案。推動出台實施首批授權事項清單，在市場監管、商事登記、知識產權、跨境執業、商事糾紛解決等民商事領域率先構建與澳門深度融通的法治規則體系和機制，為深合區建設提供法治保障。

聚焦產業，精準發力。以促進澳門產業多元發展為主線，科學研判和選準深合區產業的細分領域，加快出台一批高品質、精準化的產業政策，充分利用澳門自由港和聯通國際通達世界的特殊優勢，以及深合區的空間和人才優勢，推動澳門人流、物流、資金流、信息流高效便捷流動，研究降低深合區企業營運成本和居民生活成本，為內地企業“走出去”和國際企業“引進來”提供樞紐平台，形成“澳門平台+國際資源+橫琴空間+成果共享”的產業聯動發展新模式。

促進現代金融產業高質量發展。加快推進財富管理、綠色金融、支持中小微企業發展和上市掛牌等金融產業政策出台，全力配合國家金融管理部門落實深合區資金電子圍網系統建設方案，建設重要金融基礎設施，在風險可控原則下探索統籌發展在岸業務和離岸業務，推動兩地資金便利流通。促進綠色金融資產跨境轉讓，進一步打通與澳門資金對接管道。鼓勵優質企業赴澳門設立融資租賃公司，聯動開展跨境業務。支持澳門資本聯合粵方共同爭取銀行理財子公司、消費金融公司等金融牌照在深合區落地。參照跨境金融合作機制，探索共同組建深合區金融監管委員會的方式，建立健全金融創新監管工具試點協調溝通機制。

二、二〇二三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大力發展高新技術產業。積極推進半導體芯片製造項目落地。開展元宇宙產業招商工作，加快產業佈局和企業集聚。穩步推進橫琴先進智慧計算平台永久基地建設，推動計算平台作為大科學裝置立項。與深合區合作推動澳門科研人員申報國家級科技計劃，支持澳門科研項目在深合區開展聯合研發及成果轉化。

推動大健康產業發展。整合粵澳中醫藥優勢，加大力度推進兩地中醫藥產業合作。優化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發展模式，加快落地一批醫療健康項目，重點發展中藥經典名方製藥、中醫藥檢測認證、轉化中試、生產製造等業態。有序推進廣州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橫琴醫院建設。

做強文旅會展商貿產業。推動澳琴文創、會展、消費、大健康等產業深度合作，共同打造澳琴旅遊形象 IP。加快建設澳門文旅會展產業的延伸區、拓展區。舉辦國際高品質消費博覽會暨世界灣區論壇。

營造趨同澳門的宜居宜業生活環境。“澳門新街坊”項目建成，做好住宅單位配售方案，同步建設配套民生設施。加快推進各項澳門標準的公共服務和福利制度落地橫琴。持續深化澳琴在教育、醫療、文化等社會民生領域的交流合作。協助澳門居民在深合區就業。採取針對性措施，吸引澳門青年到深合區創新創業就業，適時為澳門青年推出各項高新技術產業的專項實習計劃。便利澳門醫療人員在深合區跨境執業，爭取在澳門合法使用的藥品和醫療器械在深合區使用的政策。

深化區域合作。貫徹落實《2023年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重點工作安排》及各項專項規劃，積極配合參與各項政策規劃制訂工作。

推進粵澳合作，落實與深圳市和佛山市的合作專班任務。研究與海南省、重慶市建立合作專班機制。積極參與泛珠合作，鼓勵泛珠省區地方政府及具資質企業通過澳門債券市場進行融資，加強與泛珠省區在旅遊會展、文化教育、科技創新、生態環保、中醫藥產業等領域合作。有序落實京澳、滬澳、川澳重點領域合作，參與支援江西省鄉村振興工作。

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務實推進“一平台”建設。主動對接國家發展戰略和工作部署，推進與葡語國家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及地區在經貿、旅遊、文化等領域的交流合作，與已簽約的友好城市建立更緊密的聯絡機制，務實推進各領域的合作。

7. 堅持不懈防控疫情，切實築牢防疫體系

全球疫情發展趨勢仍存在不確定性，特區政府將繼續與國家的防控政策保持一致。堅持常態化科學精準防控，確保全澳居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為社會正常運作和經濟復甦創造條件。

不斷提升疫情防控能力。在疫情穩定時期，通過開展重點工作人群核酸檢測，及早發現疑似個案，繼續開展培訓人員、儲備抗疫物資和準備隔離設施等工作，持續加強社會層面的防控管理，提高疫情防控應急能力。

認真總結“6·18”疫情防控經驗，提高疫情防控能力，優化疫情應急預案，紮實健全區域聯防聯控，不斷完善防疫體系。持續推進新冠病毒疫苗接種工作，重點推動長者、兒童疫苗接種，以及加強劑的接種。密切監測疫情變化，築牢口岸、醫療機構和社區三大防線，加強各類風險人士的監察和排查，採取人、物、環境同防，

二、二〇二三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完善防疫指引及建議，強化傳染病防控的協調和聯動力量，並充分運用資訊科技，不斷提高疫情防控各個環節的數據互聯互通，增強應對能力。進一步完善傳染病防控設施。公共衛生專科大樓於 2023 年啟用，按照世界衛生組織的標準，將設置 80 間高規格隔離治療病房，為防控傳染病爆發作有力支援。

結語

主席，

各位議員：

澳門的發展歷程中，經歷了諸多困難和挑戰，幾起幾落、興衰交替，廣大澳門居民同舟共濟，守望相助，在困難和挑戰中實現不斷發展和進步。目前，我們既面對複雜多變的內外發展環境，也面臨經濟結構調整轉型的艱難任務。但時至今日，澳門無論整體經濟發展規模和水平，還是政府財政、產業基礎或企業實力等，都是過去所無法相比的。我們應該堅定信心，和衷共濟，齊心合力，戰勝各種困難和挑戰，走出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新路子，開創特區發展的新局面。

祖國始終是澳門的堅強後盾。中央各項支持澳門發展的政策措施正在陸續落地實施。澳門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發展的獨特優勢沒有改變。我們要始終堅信，有偉大祖國的堅定支持，有“一國兩制”方針的堅實保障，有澳門社會各界和廣大居民的共同努力奮鬥，澳門的未來一定更加美好！

特區政府將牢牢把握國家發展機遇，利用好澳門的特殊地位和獨特優勢，堅定不移地加快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積極參與構建國家新發展格局，務實推進深合區建設，在國家發展的廣闊舞台上實現澳門更好發展。

特區政府將始終堅持施政為民，勇於擔當，積極作為，努力破解經濟社會發展中的深層次矛盾和問題，用紮實有效的工作積極回應廣大居民的關切，不斷完善施政及民生保障工作，讓居民生活得越來越好，不辜負廣大居民的期待。

我們要結合澳門實際，深入學習貫徹二十大報告和習主席重要講話精神，堅定“一國兩制”制度自信，更好發揮“一國兩制”制度優勢，堅持穩中求進，共同推動新時代澳門特區“一國兩制”偉大事業開創新局面、取得新成就！同祖國人民一起，為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貢獻力量！

最後，我謹向立法會、廣大居民和全體公務人員，向始終關心和支持澳門發展的中央政府、中央各駐澳機構，以及所有支持澳門特區建設的海內外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謝！

我的報告到此結束。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

附錄一：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惠民措施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惠民措施

項目	措施
非強制央積金個人帳戶	一次性啟動金10,000元(合資格居民)。
現金分享計劃	10,000元(永久性居民)。 6,000元(非永久性居民)。
醫療券	600元(永久性居民)。
本澳居民參加內地基本醫療保險制度津貼計劃	向合資格的澳門居民提供津貼，補貼其個人繳納的費用，金額上限為1,000元。
出生津貼	5,418元(父母雙方可同時申請)。
2020年至2023年“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上限6,000元(合資格居民)。
住宅單位電費補貼	200元/月(每一居住用途單位)。
恆常性水費補貼	補貼家居用戶及一般非家居用戶的水費。
全民車資優惠	持有獲交通事務局核准的儲值卡、學生卡、長者卡、殘疾卡及獲核准的電子方式支付車資的乘客可獲相應優惠。
所有不動產的房屋稅	扣減首3,500元稅款(澳門居民)。
豁免不動產移轉印花稅	僅限於購買居住單位首300萬元(未擁有不動產的成年永久性居民)。
鼓勵不動產租賃市場增加供應	出租房屋稅稅率調低至8%，非出租房屋稅稅率維持6%。

全澳居民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惠民措施

項目		措施
長者	敬老金	9,000 元 / 年。
	養老金	3,740 元 / 月 (每年 13 個月)。
	鼓勵長者就業	65 歲以上長者僱員職業稅免稅額為 198,000 元。
	新增措施： - 籌設一間位於社會房屋內的長者日間中心，可提供約 240 個名額。 - 新增一支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隊。	
學生	非高等教育的書簿津貼	- 3,550 元 / 學年 (中學生)。 - 3,000 元 / 學年 (小學生)。 - 2,400 元 / 學年 (幼兒)。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的學費援助、膳食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	- 學費援助： 上限 9,000 元 / 學年 (高中學生)。 上限 6,000 元 / 學年 (初中學生)。 上限 4,000 元 / 學年 (小學生及幼兒)。 - 膳食津貼： 3,950 元 / 學年 (中、小學生及幼兒)。 - 學習用品津貼： 3,350 元 / 學年 (中學生)。 2,600 元 / 學年 (小學生及幼兒)。
	在廣東省學校就讀的澳門學生學費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	- 學費津貼： 上限 6,000 元 (中、小學生)。 上限 8,000 元 (幼兒)。 - 學習用品津貼： 1,700 元 / 學年 (中學生)。 1,450 元 / 學年 (小學生)。 1,150 元 / 學年 (幼兒)。
	大專學生學習用品津貼	3,300 元 (澳門居民)。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惠民措施

項目	措施	
學生	<p>新增措施：</p>	
	<p>延長大專助學金償還期及中止還款的特別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專助學金償還期於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間屆滿的還款人，其償還期自動延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餘的欠款分攤在延長後的償還期內攤還。 - 還款人受疫情影響而導致失業，可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申請中止還款。 	
弱勢家庭	<p>最低維生指數</p>	<p>4,350 元 / 一人家團。</p>
	<p>經濟援助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繼續發放每年 13 個月援助金。 - 向受助家團增發 1 個月援助金 (1 至 8 人家團金額由 4,350 元 / 月至 20,270 元 / 月)。
	<p>三類弱勢家庭特別補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習活動補助： 300 元 / 月至 750 元 / 月。 - 護理補助： 1,000 元 / 月至 1,200 元 / 月。 - 殘疾補助： 750 元 / 月至 1,000 元 / 月。
	<p>“社會融和計劃”發放特別生活津貼</p>	<p>一年兩期，每期 1 至 8 人家團金額由 2,650 元至 10,100 元不等，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 1.8 倍之三類弱勢家庭 (單親、殘疾及長期病患者家庭)。</p>
	<p>短期食物補助計劃</p>	<p>最長 10 個星期，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 1.8 倍。</p>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惠民措施

項目		措施
弱勢家庭	社屋租戶	不超出收入上限的租戶獲豁免每月租金上限 2,000 元。
	積極人生服務計劃	如受援助人士再就業，在計算經濟援助金的家團收入時，可獲豁免計算收入金額最高至 6,530 元 / 月，豁免期最長達 18 個月。
	社區就業輔助計劃	計劃的參加者按工作條件最高可獲發 2,000 元 / 月津貼。
殘疾人士	殘疾津貼	9,000 元 / 年 (普通)。 18,000 元 / 年 (特別)。
	殘疾僱員	補貼至最低工資水平。
	聘用殘疾人士的僱主	可按每名殘疾僱員獲最高 5,000 元的所得補充稅或職業稅稅款扣減。
	鼓勵就業	符合條件的殘疾僱員職業稅免稅額為 198,000 元。
	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	符合經濟條件資格的殘疾人士在計劃執行期內，累計最高可獲得 30,000 元的購置輔具或特殊家居設備的資助。
	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	2,175 元 / 月。
	新增措施：	
新增約 300 個康復服務名額，包括：發展障礙兒童早療服務、日間展能服務、職業康復、精神康復住宿服務、聽障人士日間服務。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惠民措施

項目		措施
在職或有就業需要人士	職業稅扣減及退稅	減收 30% 職業稅，一般僱員免稅額為 144,000 元；向繳納職業稅的澳門居民退還 2021 年度已繳納稅額的 60%，退稅金額上限 14,000 元。
	帶津培訓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資格本地失業人士及高等院校畢業生報讀政府開辦的就業導向培訓課程可獲發放最高 6,656 元津貼，培訓後獲安排就業轉介對接工作。 - 合資格本地在職人士報讀政府開辦的提升技能導向培訓課程，其本人或僱主獲發放 5,000 元津貼。
	新增措施：	
	疫情期間鼓勵僱主聘用本地待業居民臨時補助計劃	- 符合資格的僱主在維持原有本地僱員數目的情況下，於特定期間每增聘 1 名待業 60 日以上的本地僱員，可一次性獲發為期 6 個月，合共 19,968 元的補助。
工商業者及相關人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得補充稅可課稅的年收益豁免額維持 600,000 元。 - 繼續免收所有營業稅、小販牌照費、街市攤檔租金、鮮活食品檢疫費、人壽和非人壽保險印花稅及銀行手續印花稅、拍賣活動印花稅。 - 豁免商戶廣告牌照稅及餐廳旅遊稅。 - 豁免表演、展覽或娛樂項目的入場券及觀眾票的印花稅。 - 豁免從在本澳發行的債券所取得的利息及收益的所得補充稅，以及涉及有關債券的發行、買賣或有償讓與行為的印花稅。 - 豁免本澳企業從葡語國家取得或產生收益的所得補充稅。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惠民措施

項目	措施
工商業者及相關人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合資格研發開支”獲額外所得補充稅可課稅收益扣減額度。 - 豁免投資基金監察費。 - 文化局豁免澳門文化中心場地租借費用1年。 -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豁免收取2023年私立補充教學輔助中心相關牌照費用及相應之印花稅。 - 社會工作局豁免收取2023年社會設施牌照費用及相應之印花稅。 - 衛生局豁免收取2023年醫療服務提供者准照、執照費用及相應之印花稅。 - 藥物監督管理局豁免收取2023年藥劑專業人員及藥物業活動相關執照、准照或許可，以及藥物（西藥）登記、中成藥及天然藥物註冊的相關費用及相應之印花稅。

附錄二：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法律提案項目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 法律提案項目

序號	法規名稱
1	修改第 3/2001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選舉制度》
2	修改第 8/2002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制度》
3	修改第 2/2020 號法律《電子政務》
4	《打擊不法賭博犯罪》
5	修改《民事登記法典》
6	《汽車登記制度》
7	《物業、商業登記及公證的電子化》
8	《公共採購法》
9	《保險中介業務法》
10	《澳門理工大學法律制度》
11	《澳門旅遊學院法律制度》
12	《非高等公立教育及青年範疇特定職務的基本制度》
13	《道路交通法》
14	《民航活動法》
15	《無線電通訊制度》
16	修改第 10/2000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組織法》

附錄三：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各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行政法務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一) 明晰權責優化職能設置				
1.	檢討紀律制度完善問責	進一步檢視現行相關法律規定，並收集比較法資料，研究完善專門適用於公共部門領導主管的紀律制度方案，從實體及程序層面引入新機制，處理領導主管在擔任職務時發生的違紀行為。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2.	完善職能配置簡化流程	對政府架構中項目組作出職能檢視及必要的重組；結合電子政務的推進及服務流程的簡化，優化部門的內部分工及職能配置。	2023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二) 深化電子政務便民便商				
3.	修訂電子政務法律法規	為解決現時各單行法規對電子化操作有所限制的問題，並結合法律實施過程中收集到的各類意見，開展對電子政務相關法律法規的修訂工作。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4.	深化“一戶通”的服務模式	(1) 將選取個人歷程的不同階段，如出生、結婚等服務場景，梳理及簡化跨部門業務流程，結合跨部門數據互聯互通，為市民提供整合式的高效便捷服務。 (2) 為商企和社團提供專門電子服務入口，以更好地滿足實際需求，提升服務體驗。	2023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5.	提升部門內部管理效率	(1) 重新構建統一的人事管理系統，集中整合特區政府人力資源數據，同時，簡化內部工作流程，提升部門人事管理效率。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 推出公積金註銷登記資料管理系統，優化跨部門合作，完善部門內部管理電子化。 (3) 構建《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內容管理系統，實現半自動化排版，強化對來稿內容的管理，提升工作效率。	已開展	2023年第二季
6.	分階段擴建雲計算中心	完成雲計算中心整體擴展規劃及設計，並開展分階段的擴建工程。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下半年
7.	發出新一代居民身份證	更新智能身份證系統的軟硬件設備及進行新智能身份證的採購工作，並修訂相關法律法規，於第四季正式發出新一代澳門居民身份證。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三) 完善公職管理鞏固團隊				
8.	配合部門有序推進開考	(1) 分別開展高中和學士學歷程度的綜合能力評估開考。 (2) 開展第二次俗稱“195轉260”的轉入開考，讓成績合格的人員可於期限內申請轉入技術輔導員職程。	已開展	持續進行
9.	完善培訓體系提質增效	(1) 檢討達標式培訓課程框架，使課程內容更具針對性，並與修讀式課程和基本培訓課程整合。 (2) 以問題為導向開展考察培訓，針對公共行政改革項目，每期按不同專題，組織部門領導及主管透過現場考察、專題講座、共同討論及分享經驗，提出解決問題的方案。 (3) 進一步完善公務人員領導力培訓班，不斷優化課程設置，提升培訓班的實踐性及創新性。	2023年第二季	持續進行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 繼續為各級公務人員提供《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相關課程，並為完成《憲法》、《基本法》課程的學員提供進階研討班。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0.	多元關懷支援公務人員	繼續向基層公務人員發放各項經濟補助；為公務人員定期進行心理輔導服務、舉辦心理健康講座等；安排公務人員進行身體健康檢查；為公務人員舉辦各項文娛康體活動，組織探訪社福機構和參與義工活動，促進團隊建設。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四) 修選舉法築愛國者治澳				
11.	修選舉法築愛國者治澳	參考選舉活動總結報告，就完善選舉制度開展修法工作。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五) 統籌推進重點領域立法				
12.	嚴格執行年度立法規劃	(1) 2023年，特區政府將繼續積極落實年度立法規劃，優先處理民生和經濟領域立法修法工作，為推動經濟復甦、保障和改善民生提供法律支撐。在法律提案方面，將有序推進施政報告附錄二中16個法律提案項目的草擬工作，並提交立法會審議。 (2) 2023年，配合特區政府的各項施政工作，將有序草擬及頒佈行政法規，致力完善法制建設，強化法治保障。將制定的行政法規主要包括：居民身份證、建築業職業安全、危險品監管、人才引進、離島醫療綜合體、長者公寓等民生領域。	已開展	2023年內有序完成
			已開展	2023年內有序完成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六) 擴展登記公證電子服務				
13.	推動登記公證的電子化	透過完善法例、重構登記公證資訊系統，並與相關公共部門及實體實施數據互聯互通措施，使更多登記公證服務實現全程電子化辦理，居民只需透過“一戶通”即可完成手續，簡便省時。 包括： (1) 汽車所有權的首次登記及轉讓登記全程電子化； (2) 出生登記全程電子化； (3) 死亡登記全程電子化； (4) 結婚登記申請電子化； (5) 兩願離婚申請電子化。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七) 促區際及國際法律合作				
14.	推進深合區的法制建設	與粵方共同推動制定適用於深合區的各項法律法規，包括透過地方立法形式制定促進深合區發展的相關條例，為深合區建設提供法律和制度保障。適時修訂本澳相關法律法規，便利澳門居民到深合區生活、就業及創業。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5.	強化區際法律司法合作	繼續參與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工作委員會的工作，共同研究制定大灣區跨境爭議調解規則的最佳做法，供三地的調解機構參考適用；制定《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資格資歷評審細則》，並推動設立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統一名冊。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16.	加強對外法律司法合作	(1) 與蒙古國簽署《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與蒙古國關於民事和商事法律及司法協助協定》。	已開展	2023年第一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 繼續推進與葡萄牙、巴西、菲律賓、越南及西班牙商簽相關刑事司法互助協定的工作。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 接受聯合國經濟、社會和文化權利委員會就《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在特區實施情況的審議。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一季
		(4) 接受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就《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在特區實施情況的審議。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三季
		(5) 向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提交第四次普遍定期審議報告，將按中央政府的整體部署，提交介紹特區人權狀況的相關資料。	2023年第三季	2023年第三季
(八) 穩步推進法律清理工作				
17.	清理回歸前公佈的法律法規	(1) 將就確認1976年至1993年公佈的仍生效法律及法令的適應化及整合結果向立法會提交法案。 (2) 就確認1994年至1999年法律及法令的適應化及整合結果開展法案草擬工作。	已開展	2023年第一季
			已開展	持續進行
(九) 多措並舉提升普法實效				
18.	強化憲法和基本法宣傳	聯同各公共部門和民間社團舉辦“紀念《基本法》頒佈三十周年系列活動”及“國家憲法日系列活動2023”。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19.	加強國安法的宣傳推廣	持續與職能部門加強合作，以生動、豐富及多元方式宣傳《維護國家安全法》，尤其在社團和學校的普法工作中深化相關內容。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0.	多元普法提升守法意識	<p>(1) 豐富“網上說法”平台的資訊內容，推出新普法節目“案中學法”，以簡明易懂的方式解說刑事案件。</p> <p>(2) 與民間團體合作設立社區流動法律資訊站點，提供法律資訊，並與市民進行交流互動。</p>	<p>2023年第一季</p> <p>2023年第一季</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十) 加強排查清淤優化渠網				
21.	推進筷子基泵站的建設	<p>啟動筷子基北灣雨水泵站建設工程，第一、二期工程主要建設俾若翰街和船澳街雨水截流箱涵渠及海濱休憩區，提升筷子基區、林茂區及高士德區於暴雨期間的排水效能；第三期工程將建造筷子基北灣雨水泵站。</p>	<p>2023年第二季</p>	<p>2025年第一季</p>
22.	研究及編製改造氹仔舊城區排水系統的工程計劃	<p>對氹仔舊城區的雨水排放系統進行整體研究，找出排水瓶頸位置和水浸風險高的地段，透過更新或擴容雨水渠網、調整箱涵渠的接駁、新建氹仔東亞運大馬路雨水泵站等系列針對性改造措施，緩解氹仔舊城區水浸情況。預計2023年完成可行性研究和編製工程計劃。</p>	<p>2022年第四季</p>	<p>2023年第四季</p>
23.	推進街區渠網改善工程	<p>(1) 在羅白沙街下水道第二期工程基礎上，2023年將繼續進行第三期工程，在竹林寺與光復街一段開展雨水排水系統改善工程，更換或新建排洪雨水管道，連接現有雨水管網，並鋪設公用事業管線等。</p> <p>(2) 進行美副將大馬路下水道雨水管網擴容工程的研究及編製施工計劃，透過更換原有地下舊式石板渠，擴容渠網。</p>	<p>2023年第三季</p>	<p>2024年第一季</p> <p>2023年第四季</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十一) 善用土地建設休憩設施				
24.	建設黑沙青少年體驗營	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透過分佈不同營區的空中滑索、歷奇塔、攀岩牆、網陣、四輪車、越野單車、滑板、野戰、浮橋等設施，為青少年建造水陸空歷奇體驗，配合營區內的大草坪、露營區、工作坊等靜態空間，為青少年提供鍛煉身體和意志的場所。營區配套設施包括停車場、活動中心等。2023年分階段啟動工程，爭取於2024年逐步完成營區建設。	已開展	2024年第四季
25.	編製南岸海濱綠廊二期的工程計劃	遵循南岸海濱整體規劃及設計導則，結合現有自然岸線的形狀，創建融合海濱環境的休閒步道、單車徑，沿線設置特色休憩空間、活動廣場、自由波地、健身設施和遊樂區等。預計2023年完成工程計劃編製。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26.	編製市民運動公園的建築方案	市政署與公共建設局組成專責小組，啟動狗場及蓮峰體育中心地段改建為市民運動公園的方案編製工作。預計2023年完成編製建築方案，後續將編製工程計劃。	2022年第四季	2023年第四季
27.	優化公園兒童遊樂設施	(1) 將鴨涌河苗圃地段併入紀念孫中山市政公園，調整公園空間佈局及設施，擴大兒童遊樂設施，增設七人足球場、親子共融遊樂設施、無障礙設施等，完善公園配套。預計2023年上半年完成編製工程計劃，爭取同年啟動工程。 (2) 開展台山休憩區優化工程，整體優化台山中街、花地瑪教會街兩個休憩區，重新規劃兒童遊樂區、健身區及休憩空間的設施分佈，提供完善的休憩設施空間。	已開展	2024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十二) 嚴守冷鏈防疫維護食安				
28.	提升冷鏈防疫增應變力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發展動態，適時調整防疫預案，並依循衛生部門防疫指引，持續落實進口食品的防疫防護措施，特別是環境、從業人員、冷鏈食品三層防控工作。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9.	落實外賣登記加強巡查	重點檢查外賣場所的登記證明和營運條件，協助外賣店完善場所設施設備和配置，確保場所符合法規的要求。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十三) 軟硬件整治促街市優化				
30.	有序推進街市綜合管理	為更有系統地管理公共街市，分階段試行“街市綜合管理外判服務”，首階段將以下環街市、台山街市、氹仔街市及路環街市作試點，總結經驗後再全面推廣。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31.	推進紅街市的整治工程	紅街市整治工程將重新設計各攤檔空間，增設升降機、空調設備、機電系統及無障礙設施等。	已開展	2024年第二季
32.	優化街市改善購物環境	(1) 雀仔園街市重整工程透過新的街市功能佈局、新增空調系統、更換老化設備、增加無障礙設施等，提升街市的營商環境及購物體驗。 (2) 氹仔街市第二期整治工程透過優化攤檔佈局，改善排水、照明系統，增建無障礙洗手間，優化氹仔街市的營商環境。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十四) 深化綠化工作提質增量				
33.	持續擴展社區綠化空間	落實三年綠化優化計劃，持續在全澳各區公園及休憩區進行綠化重整和美化，按立地條件及植材特性，重新設計及配置綠化景觀。2023年預計可完成綠化改善面積約43,000平方米。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4.	持續推動山林修復工作	持續推動山林修復工作，預計完成35公頃種植工作，努力達至2024年完成120公頃山林修復的總目標。種植約35,000株華南鄉土樹樹苗，為野生動物提供棲息地及豐富的食源。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經濟財政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一) 穩經濟、保就業、顧民生、促復甦				
1.	貫徹落實《2023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穩經濟、保就業、顧民生、促復甦”開支措施	密切留意公共財政狀況變化，控制總體開支在合理區間，配合“穩經濟、保就業、顧民生、促復甦”的施政需要，依法、適時、適度調撥公帑，在職權範圍內嚴格監督其使用，動態評估特區財政狀況，按需及適時進行預算修改。	已開展	持續進行
2.	推動企業發展電子商務	(1) 協助企業善用電商線上營銷，開拓更多銷售渠道。 (2) 與內地相關部門商討跨境電商產品的通關便利措施，為澳門優勢產品爭取通關便利。 (3) 支持行業協會通過“理論+實踐”模式舉辦培訓活動，安排學員在大型電商平台實習試播。	已開展 已開展 2023年第二季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023年第三季
3.	促進社區經濟發展	(1) 持續透過專項資助計劃，鼓勵本澳社團善用具特色的旅遊資源，舉辦多元化的旅遊活動，引客入區遊覽，盤活區內中小企營商環境及帶動旅遊經濟。 (2) 善用企業資源在本澳不同社區舉辦活動，拉動人流，提升社區經濟活力。	已開展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2023年第四季
4.	加強就業支援服務	(1) 持續推行“帶津培訓”，協助完成培訓的學員就業。 (2) 推出多元化線上就業支援措施，組織線上配對活動，利用視像會議平台安排企業與求職者進行線上面試；開辦線上就業輔導講座，向求職者剖析勞動市場和人力需求的變化。	已開展 已開展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5.	調控外地僱員數量	<p>(1) 持續密切關注社會經濟發展趨勢的變化及勞動力市場供求狀況，動態調控外地僱員數量。</p> <p>(2) 監察企業使用外地僱員情況，倘就業市場因環境變化而受影響，確保相同職種的外地僱員必須先退場。</p> <p>(3) 繼續推動大型企業優先聘用及晉升本地僱員，維持本地僱員在六間綜合旅遊休閒企業任職中、高層管理人員的比例不低於85%的目標。</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6.	落實系列惠民、惠企措施	<p>(1) 包括現金分享計劃、電費補貼計劃、年度稅務減免等系列惠民措施。</p> <p>(2) 包括落實各項扶助中小企計劃及服務，優化措施內容、審批及監督機制；落實“中小企業銀行貸款利息補貼計劃”及“減輕因2022年疫情對企業造成負面影響的銀行貸款利息補貼計劃”。</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7.	確保民生必需品市場供應穩定	<p>持續派員巡查，監察主要糧副食品、車用油及石油氣的庫存數量；持續與業界密切聯繫，確保市場穩定供應。</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8.	擴客源、助旅遊服務業復甦	<p>(1) 在內地重點城市舉辦大型旅遊路展，並於電商平台及線上旅行社推出各類優惠過夜遊澳產品，吸引旅客來澳並延長留澳時間，深入社區遊覽消費。</p> <p>(2) 先針對短程市場，再拓展遠程市場，針對不同客群進行精準營銷，舉辦促銷活動，聯同業界提供優惠，推出特價旅遊產品，吸引旅客訪澳。</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2023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 透過集觀光休閒度假、娛樂、體育盛事、會展、文化創意等多元旅遊元素，製作全新旅遊宣傳片，向國際及內地旅客呈現澳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及“創意城市美食之都”的綜合性旅遊城市魅力。	已開展	持續進行
		(4) 鼓勵澳門旅遊企業、機構參與在澳門以外地區舉辦的大型推廣活動中，聯動推出各類優惠旅遊產品，共同擴展客源。	已開展	持續進行
9.	整合“會展+旅遊”及相關資源，推廣“商務休閒旅遊”	(1) 在會展活動期間以及舉行前後，透過增添更多休閒旅遊的體驗活動，延長商務旅客的逗留時間。 (2) 深化落實“會展環境體驗之旅”。	已開展	持續進行
(二) 經濟適度多元				
10.	債券市場	(1) 優化“中央證券託管系統(CSD)”功能。 (2) 推進《證券法》草擬工作。 (3) 優化債券發行、交易、承銷及託管等相關業務指引。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1.	財富管理	修訂十一月二十二日第83/99/M號法令《規範投資基金及投資基金管理公司之設立及運作》。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2.	綠色金融	研究制定監管措施，應對氣候風險和促進金融支持綠色可持續發展。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3.	優化金融軟基建	<p>(1) 與立法會緊密配合，全力推進《金融體系法律制度》法案。</p> <p>(2) 與立法會緊密配合，全力推進《金融體系法律制度》法案及《貨幣設立及發行的法律制度》法案。</p> <p>(3) 開展制定《保險中介業務法》的工作。</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已開展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023年第三季
14.	加快推進產學研一體化，發展澳門中醫藥產業	<p>(1) 協助澳門企業利用粵港澳大灣區和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政策拓展內地市場，為企業提供中藥產品研發、中試和生產、註冊申報等技術支持和諮詢服務，協助澳門已上市傳統外用中成藥等產品逐步進入大灣區等內地市場銷售。</p> <p>(2) 配合《中藥藥事活動及中成藥註冊法》實施，協助企業在澳門開展同名同方藥、經典名方等產品註冊，爭取協助更多中成藥產品獲得澳門上市許可。</p> <p>(3) 以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為載體，依託“粵澳醫療機構中藥製劑中心”，繼續開展醫療機構中藥製劑的開發和生產，推動醫療機構中藥製劑實現產業化。吸引企業在深合區開展新藥、臨床試驗藥物研發、中試，以及上市藥品的委託生產，加快推進中醫藥產業化進程。</p> <p>(4) 在政策諮詢、科研服務、成果转化和生產、技術對接和引進、產品孵化等方面為企業提供產業發展的基礎和條件，加快推動實現企業成果落地、孵化和轉化等。</p>	已開展 已開展 已開展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5.	支持並推廣澳門製造、澳門品牌工業，推動向高附加值方向發展	<p>(1) 跟進業界在澳門建立鑽石貿易平台及設立加工廠的計劃，逐步推動鑽石及寶石產業業落戶，有序構建澳門珠寶產業鏈。</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6.	促進產學研合作及科研成果轉化，推動科技研發和高端製造產業	(2) 支持製造業用好 CEPA 政策，在符合內地檢疫標準的條件下，繼續向相關部門爭取突破本澳含肉類或海產類食品利用 CEPA 出口到內地。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 支持澳門廠商用好“澳品薈”的功能，透過多渠道推廣澳門品牌工業。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 組織澳門、橫琴的基金、科企及高校等共建產學研聯盟。加強推廣“產學研線上配對平台”。	2023 年第一季	2023 年第四季
17.	爭取更多以產業為主題的專業會展活動在澳舉辦，提升會展業效能	(2) 繼續支持四個國家重點實驗室、澳門中藥研發中心，以及澳門轉化醫學創新研究院等科研平台的發展，推動科技成果轉化。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 落實推行科技企業認證制度和支援措施，推出不同資助計劃鼓勵企業投入研發及與學研機構進行合作，加強向科技業界宣導推廣。	2023 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4) 開展中小企業科技應用支援措施。	已開展	持續進行
		(5) 開展重點研發資助及探索開展重大專項資助，推動有條件的企業承擔重大項目，促進本澳科創企業的自主創新。	2023 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1) 組織澳門會展業界參加在澳舉辦的具影響力的商務旅遊展會，加強與國際會展組織者對接洽談。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7.	爭取更多以產業為主題的專業會展活動在澳舉辦，提升會展業效能	(2) 支持及鼓勵業界加快實踐以“一會展兩地”等跨境合作模式舉辦更多不同類型、產業與規模的專題展會。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 與高等院校、行業商協會、綜合旅遊休閒企業等加緊協作，在所屬領域爭取具影響力的、專題化的，以及專業化的會展項目來澳舉辦。	2023 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 以澳門重點經貿展會為載體，着力引入有新產品和新研究項目發佈需求的企業和機構，同時組織投融资機構與大健康、現代金融、高新技術、會展商貿等企業以及澳門中小企進行專題配對洽談。	已開展	持續進行
		(5) 在國家科技部和中國科學技術協會等內地科技單位的支持下，安排更多的行內頂尖的會議來澳舉辦。	已開展	持續進行
		(6) 加強數字技術在會展服務中的應用，並支持不同科創展會在澳門舉辦，為科創項目提供展示與交流平台。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8.	優化營商環境，促進多元產業高質發展	(1) 開展修改《所得補充稅規章》的工作，繼續跟進《稅務法典》的立法工作。 (2) 配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的雙支柱改革方案修改相關稅務法律。 (3) 推進《公共採購法》立法工作。 (4) 配合智慧城市建設，包括：加快各類財稅資訊和服務、稅務申報、各項就業支援和配對服務、各類職業培訓課程等，整合至“一戶通”應用程式。 (5) 繼續完善勞動範疇法律法規，並依法跟進相關法例的檢討工作。 (6) 進一步完善投資者“一站式”服務，為投資項目提供適切的配套服務。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三) “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建設				
19.	豐富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內涵，持續推進“旅遊+”跨界融合	<p>(1) 加強與其他創意城市的交流和合作，以線上線下形式參與活動，保持澳門作為“創意城市美食之都”的知名度。同時，以多元化方式推廣澳門“創意城市美食之都”的形象。</p> <p>(2) 支持和鼓勵本澳旅遊業界引入國際美食榜單頒獎禮落戶澳門，舉辦主題式大型美食推廣活動，藉國際及地區品牌影響力傳播澳門美食文化。</p> <p>(3) 鼓勵業界結合澳門和深合區的資源開發醫療養生、中醫食療、疫苗接種、健康旅遊等產品，評估線上及線下旅行社推出與大健康相關的套餐或私人定制產品的能力，結合旅遊宣傳活動及酒店住宿優惠作共同推廣。</p> <p>(4) 推動研學旅遊發展，開展“關於澳門發展研學旅行市場的諮詢”研究；推動業界結合本地旅遊資源，為來澳參與研學活動的學生和家長提供相應的旅遊產品。</p>	<p>已開展</p> <p>2023年第一季</p> <p>2023年第一季</p> <p>已開展</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20.	促進優質旅遊配套	繼續跟進《旅行社業務及導遊職業法》法案的修法工作。	已開展	持續進行
21.	確保博彩業依法規範有序健康發展	<p>(1) 依法執行經第7/2022號法律修改的第16/2001號法律《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的相關規定，監管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的承批公司履行法律及批給合同義務的情況，尤其承批公司的整體經營及投資狀況、社會非博彩元素投入等，嚴格審視及督促，以及審批博彩桌及博彩機數量的申請等。</p> <p>(2) 持續實地監察娛樂場營運、對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的承批公司的會計帳目及財政進行審查、對博彩中介執行合規審查及進行年度會計帳目審查。</p>	<p>已開展</p> <p>已開展</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2.	推動負責任博彩	<p>(3) 持續監察個人或實體於批給期間的適當資格、履行法定義務及批給合同義務的情況，並在需要時，開展專項審查。</p> <p>(1) 要求娛樂場幸運博彩承批公司落實《負責任博彩推行措施》。</p> <p>(2) 審視經第 17/2018 號法律修改的第 10/2012 號法律《規範進入娛樂場和在場內工作及博彩的條件》的執行情況，對受規管人士加強宣傳教育。</p> <p>(3) 完善《負責任博彩推行措施》。</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23.	反清洗黑錢及恐怖融資	<p>(1) 檢視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的承批公司對大額現金交易客人之交易所進行的強化盡職審查情況。</p> <p>(2) 檢視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的承批公司及博彩中介現金交易活動中的巨額交易匯報情況。</p>	2023 年第一季	2023 年第四季
24.	中葡平台建設	<p>(1) 跟進舉辦中葡論壇（澳門）第六屆部長級會議相關工作。</p> <p>(2) 協助落實中葡論壇（澳門）部長級特別會議成果性文件的各項要求，提升內地、澳門及葡語國家經貿、人文、衛生等領域的合作水平。</p> <p>(3) 舉辦中葡論壇（澳門）成立二十周年系列活動。</p>	2023 年第二季	2023 年第四季
25.	繼續發揮“中葡綜合體”功能作用	<p>(1) 善用“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綜合體”空間，進一步豐富葡語國家優質食品及特色產品的實體展示及銷售平台功能，推動舉辦更多相關工作坊、產品推介促銷活動。</p>	已開展	2023 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2) 持續優化場館軟硬件配套，繼續配合特區公共部門組辦會議展覽活動。</p> <p>(3) 推動舉辦更多有助中葡文化交流的活動，提升場館服務水平，為場館增添展示中葡文化交流的功能作用。</p>	<p>已開展</p> <p>已開展</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26.	線上線下推進中葡商貿交流合作	<p>(1) 舉行中葡論壇（澳門）常設秘書處第十八次例會，並組織葡語國家代表赴內地訪問，促進論壇平台事務。</p> <p>(2) 參與澳門特區舉辦的重點品牌展會，並推動在展會或活動中加入更多葡語國家元素。</p> <p>(3) 把“葡語國家產品及服務展（澳門）”（PLPEX）升格為“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博覽會”。</p> <p>(4) 增強對中葡企業合作的支援服務，以澳門四大產業為抓手，擴大和豐富各類商機和人才的信息服務，以及推廣相關熱門投資項目。</p>	<p>2023年第一季</p> <p>已開展</p> <p>2023年第四季</p> <p>已開展</p>	<p>2023年第二季</p> <p>持續進行</p> <p>2023年第四季</p> <p>持續進行</p>
27.	發揮澳門獨特優勢，深化中葡人文、教育、科技交流	<p>(1) 舉辦第十五屆中國—葡語國家文化周。</p> <p>(2) 支持葡語國家共同體語言及文化日活動。</p> <p>(3) 支持學生參與論壇活動、交流和實習。</p> <p>(4) 支持中葡論壇（澳門）培訓中心舉辦研修班、為葡語國家人員提供培訓實習。</p>	<p>2023年第四季</p> <p>2023年第二季</p> <p>已開展</p> <p>已開展</p>	<p>2023年第四季</p> <p>2023年第二季</p> <p>持續進行</p> <p>2023年第四季</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8.	繼續推動中醫藥國際化	<p>(5) 擴大葡萄牙科創大賽影響力，做好賽後跟進及市場對接；協助葡萄牙科創團隊及企業對接本澳及內地資源，加強與深合區、大灣區城市及內地不同省市合作。</p> <p>(1) 繼續開展以葡語國家為切入點的中醫藥產品國際註冊貿易工作，推動莫桑比克、巴西中藥產品註冊和已註冊藥品銷售的同時，爭取輻射至其他葡語國家、歐盟、東盟等國家在藥品、膳食補充劑等方面的市場。</p> <p>(2) 發揮“國際青年中醫生交流基地”的作用，加強葡語國家對中醫藥文化和技術的特色培訓，推進澳門青年為主的國內外青年專業培養工作。</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四) 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29.	開展與深合區稅務合作	以稅負與澳門趨同為大前提，與內地稅務當局積極進行溝通，配合其落實好有關工作。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0.	開展與深合區現代金融業合作	<p>(1) 持續向中央爭取跨境金融創新支持政策。</p> <p>(2) 推進落實資金電子圍網帳戶體系的建設。</p> <p>(3) 與深合區協同發展債券市場、財富管理等現代金融產業。</p> <p>(4) 推動落實跨境車保“等效先認”方案。</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1.	開展與深合區旅遊合作	<p>(1) 鼓勵業界規劃及推廣澳門琴海島遊、中醫養生遊及特色旅遊路線，營造澳琴聯遊旅遊形象。</p> <p>(2) 透過“澳門周”及在內地舉辦的澳門旅遊推廣活動，宣傳澳門與深合區的旅遊互補元素，共同推廣澳琴旅遊目的地。</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 充分發揮“旅遊+盛事”效應，邀請深合區相關部門參與旅遊局主辦的標誌性旅遊盛事及活動。	2023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32.	開展與深合區中醫藥產業合作	加強澳琴兩地中醫藥產業合作和融合發展，並加強重點企業引進和培育，推動深合區培育以中醫藥研發製造為切入點的大健康產業，參與打造澳門中醫藥品牌工業。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3.	開展與深合區科技研發和高端製造業合作	(1) 協助對接海外及內地有意到澳門及深合區發展的私募基金及風險投資企業落戶。 (2) 推動澳門科研人員申報國家級科技計劃，開展與科技部、國家自然基金委、廣東省科技廳的聯合資助，支持澳門科研項目在深合區開展聯合研發及成果轉化。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4.	開展與深合區人力資源合作	(1) 推出並優化“橫琴·澳門居民招聘專區”微信小程序的功能，同時收集澳門居民在深合區較多從事的職缺，創設有利條件提升居民在深合區的就業競爭力。 (2) 持續與深合區合作，適時為澳門青年推出各項高新產業的專項實習計劃。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5.	開展與深合區統計合作	理順澳琴兩地在統計部門所採用的統計方法、指標概念等差異，推動兩地統計數據整合分析。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36.	加強粵港澳大灣區不同領域合作	(1) 與廣東省市場監督管理局及香港特區政府知識產權署合辦“粵港澳大灣區高價值專利培育佈局大賽”。 (2) 與廣東省市場監督管理局及香港特區政府知識產權署合辦“粵港澳大灣區知識產權交易博覽會”。	2023年第二季 2023年第四季	2023年第四季 2023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3) 召開“促進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建設聯合工作委員會”2023年度工作會議。</p> <p>(4) 開展粵港澳大灣區聯合推廣活動，與大型線上旅遊平台合作推出“一程多站”主題旅遊產品，共同向外推廣大灣區的旅遊產品。</p> <p>(5) 在“內地購房資訊”專頁基礎上，舉辦“內地購房資訊”工作坊，線上線下結合推廣“內地購房資訊”，擴大有關“內地購房資訊”的宣教面。</p>	<p>2023年第三季</p> <p>2023年第一季</p> <p>2023年第一季</p>	<p>2023年第三季</p> <p>持續進行</p> <p>2023年第四季</p>
37.	加強滬澳交流合作	<p>(1) 推動澳門中小企業及科創企業參與在上海舉辦的創新創業活動。</p> <p>(2) 支持企業參與“上海市企業服務雲”專場宣傳活動。</p>	<p>已開展</p> <p>2023年第一季</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38.	助力“一帶一路”建設	<p>(1) 爭取與更多葡語國家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簽署《對所得消除雙重徵稅和防止逃避稅協定》。</p> <p>(2) 透過“一帶一路”稅務學院為葡語國家稅務官員和工作人員提供培訓。</p>	<p>已開展</p> <p>已開展</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保安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一) 維護國家總體安全				
1.	協助特區政府進一步完善國家安全執行體系	<p>(1) 繼續透過參與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和網絡安全委員會，積極協助行政長官進行決策。</p> <p>(2) 建立、完善並落實國安配套工作協調和聯繫機制，全力支持國家安全事務顧問和國家安全技術顧問依法履職。</p> <p>(3) 司法警察局制訂資源配置方案、作業流程標準和訊息匯報機制，支援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及其辦公室運作。</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	有序推進新一階段維護國安配套立法修法	<p>(1) 與立法會緊密配合，全力推進修改《維護國家安全法》法案。</p> <p>(2) 有序推動國安配套立法修法工作，以落實修訂後的《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總體要求。</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3.	強化國安執法能力以應對各類國安風險	<p>(1) 繼續參與澳珠兩地政府的聯防聯控，並支持“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應變協調中心”落實各項防疫和抗疫措施。</p> <p>(2) 司法警察局加強與內地及香港對口部門合作，防範外部勢力滲透、干擾和破壞。</p> <p>(3) 司法警察局完善涉及國家安全和反恐領域專項預案，做好應急應變準備。</p> <p>(4) 警察總局與司法警察局持續密切關注、評估影響國家及本澳安全的不穩定因素，並做好相關警務部署。</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	創新開展國家安全宣傳教育	<p>(5) 警察總局適時完善城市安全風險預警和應急救援體系，加強應對大型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及聯動能力。</p> <p>(6) 海關與警方嚴密監控海上、沿岸及口岸的安全狀況，全力防範跨境犯罪及涉恐活動。</p> <p>(7) 消防局密切留意國內外發生的大型消防事故，並根據本澳的實際情況適時調整行動工作、防火及燃料安全的監察及部署。</p> <p>(8) 治安警察局透過“快速應變小隊”，與現有的防暴隊相互配合，應對各種大型群體事件。</p> <p>(1) 繼續協助特區政府舉辦“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系列活動，並構思更多元化的展覽體驗環節、不同種類的互動或遊戲，以達致更佳的宣傳效果。</p> <p>(2) 配合特區政府《維護國家安全法》的修訂，開展相關的宣傳教育活動。</p> <p>(3) 透過保安司司長辦公室網頁“安全與您”專欄，以及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的社交平台，進行國家安全宣傳教育。</p> <p>(4) 持續在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人員入職、在職和晉升培訓中開展形式多樣的國安教育。</p> <p>(5) 組織各部隊及部門的青少年培訓計劃學員參與愛國愛澳教育活動。</p> <p>(6) 保安部隊高等學校與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合辦“中高級警官國家安全研習班”。</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022年第四季	2023年第二季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023年第三季	2023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7) 保安部隊高等學校邀請專家學者或駐澳部隊代表，舉辦國家安全與警務安防課程。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二) 確保社會穩定有序				
5.	透過科技輔助，強化警務數據的整合分析和應用	<p>(1) 警察總局統籌海關、司法警察局、治安警察局和消防局，在本澳重要節假日和大型活動前夕，做好風險評估和安保工作。</p> <p>(2) 海關將繼續透過風險管理系統、“大數據網上打假系統”，以及旅客篩選輔助系統，堵截影響本澳治安的物品流入。</p> <p>(3) 司法警察局持續完善情報系統功能，利用科技手段對案件收集數據進行系統匯總及科學分析，精準制定警務措施。</p> <p>(4) 治安警察局利用大數據的資源共享，策劃及擬定各項警務部署。</p> <p>(5) 消防局透過已建立的消防系統數據資料庫進行數據分析，主動對事故多發或存在潛在風險之場所、高層樓宇及重點設施等進行消防安全巡查。</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6.	制訂前瞻精準部署，系統防治不法活動	<p>(1) 警察總局統籌和協調司法警察局和治安警察局，並聯同海關於歲晚新春期間開展“冬防行動”。</p> <p>(2) 警察總局適時統籌本澳警方籌劃及部署各類反罪惡行動。</p> <p>(3) 警察總局透過“反偷渡工作聯防機制”，協調海關、司法警察局及治安警察局合力共同制訂打擊對策。</p>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4) 海關持續利用“大數據網上打假系統”輔助監察本澳不同網絡購物平台，對可疑或涉嫌售賣侵權產品情況進行調查及跟進。</p> <p>(5) 司法警察局完善與酒店業的聯絡通報機制，監察和打擊販賣人口犯罪及懷疑賣淫活動。</p> <p>(6) 警方加強對娛樂場及周邊地區的巡查，預防和打擊“換錢黨”、“扒仔”、“賣淫”等不法活動。</p> <p>(7) 司法警察局繼續透過大型娛樂場24小時駐場及巡查機制，預防和打擊場內外違法犯罪活動。</p> <p>(8) 警察總局透過“堵截及打擊販運毒品問題專項工作會議”，協調海關、司法警察局、治安警察局，以及懲教管理局，共同預防和打擊毒品犯罪。</p> <p>(9) 司法警察局持續優化與海關、郵政部門、物流和代收業界的合作，嚴厲打擊利用郵包販毒的犯罪活動。</p> <p>(10) 司法警察局提升毒品檢驗技術，建設及完善針對卡西酮衍生物、麥角二乙胺(LSD)的檢驗方法，以應對新型毒品威脅。</p> <p>(11) 治安警察局繼續派遣警犬組在各口岸及郵政部門對可疑行李、包裹、貨物及相關人士進行檢查，防範毒品流入本澳。</p> <p>(12) 司法警察局加強與鄰近地區警方的聯查聯控，合力從源頭上打擊網絡詐騙跨境犯罪團夥，以及盜用信用卡資料在網上消費的不法活動。</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7.	區域警務協作，合力打擊跨境犯罪	(13) 司法警察局透過防騙吉祥物“防騙小精靈”，提升大眾的防騙意識。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4) 司法警察局與本地銀行業界及外地執法部門合作，推行線上“可疑匯款勸退措施”和“詐騙帳戶預警提示措施”。		
		(15) 警方加強在出入境口岸、人流密集區、旅遊區等地點的警務巡查，防控搶劫、盜竊等犯罪活動。		
		(16) 警方與有關部門合作打擊非法旅館、操控賣淫、假結婚、非法工作，以及各種交通違規違法行為。		
		(1) 疫情緩和後，警察總局將繼續協調警方與鄰近地區警務部門通過召開會議、會晤交流等方式，促進相互情報交流，協商制定適切的應對措施。		
	(2) 粵港澳三地警方共同聯合開展“雷霆”打黑行動，合力打擊跨境犯罪。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3) 海關加強與粵港兩地海關及相關執法部門的業務交流，聯合開展打擊走私、非法出入境，以及保護知識產權等多方面的行動。			
	(4) 司法警察局繼續透過區域警務協作，重點預防和打擊販毒、信用卡犯罪、網絡犯罪、涉未成年人性情資訊等跨境犯罪活動。			
	(5) 司法警察局繼續推進與珠海市公安局構建加密警務電郵系統，爭取盡快啟動相關建設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8.	大力開展危險品監管法律的推廣和宣傳，積極促進消防安全	<p>(1) 配合危險品監管新制度的實施，消防局透過舉辦講解會，以及各種媒體宣傳渠道，開展法律宣教工作。</p> <p>(2) 消防局加強對危險品儲存點的巡查及監察，做好危險品監管工作。</p> <p>(3) 消防局持續舉辦防火安全負責人培訓課程。</p> <p>(4) 消防局持續積極與各相關部門緊密合作，推動燃料中途倉的建設，以及臨時燃料中途倉的搬遷準備工作。</p> <p>(5) 海關計劃購入綜合型救援船，強化海上救援能力。</p> <p>(6) 消防局計劃分階段添置重型消防機械人連遠程滅火設備。</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三) 完善民防執行機制				
9.	貫徹落實民防計劃	<p>(1) 警察總局聯同民防架構成員繼續完善民防預防措施，提升民防體系對各類災害事故的應變效率。</p> <p>(2) 警察總局啟動對《民防計劃》及專項應變計劃的修訂工作。</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0.	強化政府與民間合力	<p>(1) 警察總局持續進行民防志願者的招募。</p> <p>(2) 繼續為民防志願者舉辦進階課程和參觀活動，並組織其參與志願協防工作。</p> <p>(3) 警察總局與社區民防聯絡機制內成員舉行定期會晤，就民防資訊或需求交換意見。</p>	已展開	2023年第三季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二季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1.	推進民防智慧化建設	<p>(1) 警察總局繼續完善“應急指揮應用平台”的功能。</p> <p>(2) 與澳門自來水有限公司的平台對接。</p> <p>(3) 警察總局聯同相關部門，持續為民防架構成員開辦“應急指揮應用平台”培訓課程。</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2.	提升應對災害的協作能力	<p>(1) 警察總局聯同民防架構舉行“水晶魚2023”大型颱風演習。</p> <p>(2) 警察總局統籌相關部門聯同民防架構成員，進行“颱風期間風暴潮低窪地區疏散撤离計劃”民防宣傳及演習。</p> <p>(3) 警察總局持續與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合辦“走出校園、走進民防”計劃。</p> <p>(4) 警察總局統籌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聯同民防架構成員，走訪政府部門、社區、坊會、學校等，廣泛開展民防宣傳工作。</p>	2023年第二季 持續進行	2023年第二季 持續進行
(四) 強化現代警隊管理				
13.	加強內外監督管理	<p>(1) 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定期對內部守則、工作機制、流程或指引作出檢視。</p> <p>(2) 加強與澳門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紀律監察委員會、廉政公署及審計署等機構的合作，自覺接受傳媒、社會團體及市民的監督。</p> <p>(3) 透過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警鐘長鳴”欄目公佈人員違法違規個案。</p> <p>(4) 各部隊及部門與廉政公署合作，定期舉辦專題講座。</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4.	凝聚團隊合作認同	<p>(1) 各部隊及部門透過多種渠道，關注人員的心理健康和情緒問題，聽取人員在工作上的意見及合理需求。</p> <p>(2) 保安部隊高等學校繼續舉辦保安範疇工作經驗分享會。</p> <p>(3) 保安範疇舉行活動，慶祝“中國人民警察節”。</p> <p>(4) 嘉許優異人員，促進團隊進步。</p> <p>(5) 各部隊及部門定期為人員舉辦各類文娛康體活動。</p>	<p>持續進行</p> <p>2023年第三季</p> <p>2022年第四季</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p>2023年第四季</p> <p>2023年第一季</p> <p>持續進行</p>
15.	加強人員專業培訓，促進人員向上流動	<p>(1) 配合新型晉升制度的實施，各部隊及部門按照自身的實際情況，有序開展各類晉升課程。</p> <p>(2) 澳門保安部隊高等學校與澳門大學合辦社會科學碩士學位。</p> <p>(3) 保安高校協調保安範疇各部門前往內地參與2023年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高級官員培訓班。</p> <p>(4) 保安高校與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合辦2023年高級警官戰略指揮課程研修班。</p> <p>(5) 保安高校與其他機構合作，為在職人員開辦提升專業知識、職業技能、語言能力及心理素質等培訓活動。</p> <p>(6) 司法警察局定期為人員開辦各類提升刑事偵查技術的培訓課程。</p> <p>(7) 治安警察局計劃開辦爆炸品處理、應變防暴、交通警務護送，以及旅遊警察培訓等多類專業課程。</p>	<p>持續進行</p> <p>2022年第四季</p> <p>2023年第三季</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p>2024年第三季</p> <p>2023年第四季</p> <p>持續進行</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8) 消防局持續為人員進行救護及救援方面的培訓。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9) 警察總局統籌各部隊及部門繼續與其他地區的警務部門合作，通過學術討論的方式，強化人員的警學理論水平。		
		(10) 設於青茂口岸內的司法警察局模擬實景戰術街道場景啟用。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11) 消防局積極推動珠澳共建共用消防培訓基地的建設。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2) 保安部隊高等學校出版《澳門警察》、《澳門警學》雜誌；司法警察局出版《刑偵與法制》。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五) 全力推動科技強警				
16.	拓展智慧警務應用範圍	(1) 警察總局持續完善“智慧雲警務”的建設及應用。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 升級“平安澳門”的使用體驗及社區警務功能。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3) 構建社情民意搜集及數據協作平台。		
		(4) 海關構建基於一張地圖的綜合態勢展示和指揮調度系統。		
		(5) 治安警察局與保安部隊事務局合作，持續推動“指揮中心綜合調度系統”及“警用車輛智能化改造”項目。		
		(6) 司法警察局持續開展“刑偵綜合管理系統3.0”的建設工作。		
		(7) 司法警察局啟動構建“司法警察局警政信息管理平台2.0”。	2023年第一季	2024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7.	開展“天眼”後續建設工程	(8) 司法警察局優化刑事情報系統，引入系統監控模組，提升情報分析能力和效率。	2022年第四季	2024年第四季
		(9) 消防局將持續優化“指揮中心綜合調度系統”、“可視化業務管理系統”與“數字消防站”，並不斷拓展相關功能。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0) 保安部隊高等學校持續推進“智慧高校”的建設。		
		(1) 警察總局已完成第五階段“天眼”300支鏡頭的安裝或更換，計劃進行相關系統試運行及鏡頭的申報和審批程序。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18.	加強網絡安全監管能力	(2) 配合特區政府城市總體規劃，研究適時開展第六階段“天眼”後續建設。		
		(1) 網絡安全事故預警及應急中心持續開展網絡安全態勢感知系統的升級工程。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2) 司法警察局透過網絡安全事故預警及應急中心，與監管實體及電信業營運者聯合舉行網絡安全事故演練。	2023年第三季	2023年第四季
		(3) 司法警察局研究制訂網安漏洞管理技術指引，減少因電腦系統存在安全漏洞而被黑客入侵的風險。	2023年第二季	2023年第三季
19.	提升海上執法成效	(4) 司法警察局編製“2022年度網絡安全總體報告”。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二季
		(1) 海關推進海域智慧監控系統二期建設工程。 (2) 海關研究引入小型自動化無人機機場，實現無人機智能化	已開展	2023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六) 警民合力維護安寧				
20.	線上線下多元方式強化警民互助互信	<p>(1) 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除了深入社區，向居民宣傳防罪減罪資訊外，還透過視像或其他網絡形式，加強警民互動聯繫。</p> <p>(2) 保安部隊高等學校繼續舉辦社會大眾與警務人員共同參與的“徵文及攝影比賽”。</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1.	共建社區安全網絡	<p>(1) 各部隊及部門透過出席電台及電視時事節目等形式，深化警民關係。</p> <p>(2) 海關持續擴大“關務聯絡機制”，相互通報關務、警務及民防等方面的資訊。</p> <p>(3) 司法警察局持續深化“大廈防罪之友”、“學校安全聯絡網”和“婦女防罪之友”等現行社區警務工作機制。</p> <p>(4) 治安警察局繼續為社區聯絡主任開辦“社區安全警務知識工作坊”；透過“警·校聯絡機制”、“酒店業警務聯絡機制”，合作舉辦各類防罪宣傳、講座及互訪活動。</p> <p>(5) 消防局繼續舉辦社區消防安全主任培訓課程及進階培訓。</p>	2023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2023年第四季 持續進行
22.	多渠道開展防罪宣傳	<p>(1) 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善用新媒體平台，以大眾喜聞樂見的方式廣傳警務資訊、疫情和民防訊息。</p> <p>(2) 保安範疇繼續與澳廣視聯合製作《警民同心》節目。</p> <p>(3) 各部隊及部門繼續推行各項青少年培訓計劃。</p>	2023年第三季 持續進行	2023年第四季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3.	促進警記良好合作	(4) 海關與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和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合作開展“保護知識產權校園宣傳計劃”。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5) 治安警察局在原有防罪主題的基礎上，加入保障婦女兒童權益、預防性犯罪等專題宣傳教育活動。		
		(1) 各部隊及部門持續審視及完善現行的新聞發佈及案件採訪機制。		
(七) 推動高效便利通關	創新通關模式，促進澳琴便利往來	(2) 安排專人24小時與媒體保持直接通訊。	2023年第二季	2023年第三季
		(3) 司法警察局舉辦“傳媒眼中的司法警察”攝影比賽。		
		(1) 推進“聯合一站式”，於車道實施“合作查驗，一次放行”的創新通關模式。		
24.	區域口岸合作，助力灣區發展	(2) 澳珠兩地海關對貨物實施“協作查驗，一次機檢”的創新監管模式。	已開展	2023年第二季
		(3) 保安範疇聯同衛生局與內地海關、邊檢協商建立“聯合一站式”查驗協作機制。		
		(1) 推動橫琴口岸第二階段通關。		
25.	區域口岸合作，助力灣區發展	(2) 海關持續推動擴展“粵澳海關跨境一鎖”及“單一窗口”服務範圍。	已開展	2023年第一季
		(3) 保安範疇持續與各相關部門審視“澳車北上”車輛及人員的驗放工作，並適時檢視查驗相關流程。		
		(1) 海關持續與各相關部門審視“澳車北上”車輛及人員的驗放工作，並適時檢視查驗相關流程。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6.	珠澳聯防聯控，保障口岸通關安全	<p>(4) 澳門海關、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和交通事務局組成的跨部門工作小組，協同推進建設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貨物轉運站。</p> <p>(1) 粵澳兩地相關部門強化聯防聯控，嚴防疫情經珠澳口岸跨境傳播。</p> <p>(2) 海關聯同治安警察局加強與珠海相關部門的合作，持續打擊“水客”活動。</p> <p>(3) 對已構建的“經空路入境旅客預報系統”及“非居民入住酒店登記系統”進行優化。</p> <p>(4) 治安警察局與保安部隊事務局合作加強“人流預測預警系統”的準確性，計劃在關閘口岸離境緩衝區域增加檢測鏡頭。</p> <p>(5) 保安範疇持續於本澳各口岸舉行火警疏散、系統故障、人潮管制及人車衝關等應急演練。</p>	已開展 持續進行	2023年 第二季 持續進行
27.	提供更多便民服務	<p>(1) 澳門海關計劃將“清關易”服務整合至“一戶通”。</p> <p>(2) 治安警察局與行政公職局合作，為外地僱員於“一戶通”開設個人帳號，以便適時將相關服務延伸至外地僱員。</p> <p>(3) 治安警察局增購4部自助服務機，並進一步擴展服務機覆蓋範圍及服務內容。</p> <p>(4) 保安部隊事務局繼續調整優化口岸標識標牌，統一各邊檢大樓的公共標識、路徑地貼及公共指示。</p>	持續進行 2023年 第三季 已開展 已開展	持續進行 2023年 第四季 2023年 第四季 2023年 第一季 2023年 第四季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八) 合力助推社會重返				
28.	落實獄警人員職程，增進人員發展空間	(1) 懲教管理局將與保安部隊高等學校合辦第一屆“獄警警官培訓課程”。	2023年第四季	2024年第三季
		(2) 懲教管理局將有序展開晉升警司的工作。	2023年第三季	2024年第一季
		(3) 繼續推進已開展的10缺副警長晉升程序。	已開展	2024年第二季
		(4) 完成首席警員29缺的開考程序。	已開展	2023年第二季
		(5) 懲教管理局繼續為獄警人員，以及社工及心理輔導人員開辦各類專業培訓。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9.	進行應急演練，強化應對危機的能力	(1) 懲教管理局繼續聯同相關部門進行“迅雷聯合行動2023”的大型聯合演練。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三季
		(2) 懲教管理局制訂應對各種危機的應急預案。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3) 路環監獄繼續進行恆常性內部應急演練。		
		(4) 少年感化院持續進行火警疏散演習。		
30.	推動新監獄工程建設	(1) 懲教管理局積極配合公共建設局，協同推進新監獄第三期工程，以及第四期弱電工程的建設。	已開展	2024年第三季
		(2) 懲教管理局持續研究及制訂新監獄的運作及管理模式，並籌備各場所設施設備的安排及搬遷計劃。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1.	創新社區合作，協助重建新生	<p>(1) 路環監獄引入“原生藝術療法”，透過繪畫為受精神及情緒疾患困擾的在囚人進行心理狀態評估及輔導。</p> <p>(2) 懲教管理局與社會工作局首次合辦“關愛共融助更生”社區宣傳活動。</p> <p>(3) 懲教管理局與非牟利團體合作，推出“重建新生心靈小語徵集活動”。</p> <p>(4) 懲教管理局新推以家庭為對象的傳“晴”有你——防罪教育親子參觀活動。</p> <p>(5) 繼續為在囚人及院生提供相關教育和職業技能培訓課程。</p>	<p>2023年第一季</p> <p>2023年第一季</p> <p>2023年第一季</p> <p>2023年第一季</p> <p>持續進行</p>	<p>2023年第四季</p> <p>2023年第三季</p> <p>2023年第四季</p> <p>持續進行</p>
(九) 預防打擊金融犯罪				
32.	整體評估金融風險，提升預防犯罪的成效	<p>(1) 金融情報辦公室開展第三輪澳門特區整體清洗黑錢、恐怖融資及擴散融資風險評估。</p> <p>(2) 金融情報辦公室為反清洗黑錢及反恐怖融資工作小組成員及業界舉辦一系列風險評估專題介紹會。</p> <p>(3) 金融情報辦公室計劃舉辦最少兩次“預防及打擊金融犯罪聯合會議”。</p> <p>(4) 司法警察局透過新構建的犯罪資金數據收集及分析資料庫，有效追蹤犯罪資金。</p> <p>(5) 海關持續對出入境旅客進行抽查，評估攜帶大額現金人士及查找當中風險。</p>	<p>2023年第一季</p> <p>持續進行</p>	<p>2023年第四季</p> <p>持續進行</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3.	區域聯動攜手打擊金融犯罪	<p>(1) 保安當局持續與鄰近地區的相關部門合作，對潛在的跨境清洗黑錢活動進行研究分析與情報交流，聯合打擊跨境清洗黑錢和恐怖融資犯罪。</p> <p>(2) 警察總局、澳門海關、司法警察局和金融情報辦公室定期舉行會議，持續監察各類轉移犯罪資金的渠道，評估清洗黑錢犯罪趨勢並商討對策。</p> <p>(3) 司法警察局推動清洗黑錢調查單位與各刑偵部門合作開展平行財務調查，加強打擊上游犯罪。</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社會文化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一) 醫藥衛生領域				
1.	公共衛生專科大樓啟用	公共衛生專科大樓啟用，將設置80間高規格隔離治療病房，增強本澳應對傳染病的能力。	已開展	2023年下半年
2.	加強乳癌的篩查和防治	分階段為婦女開展乳癌風險評估及安排風險人士接受篩查，加強乳癌的篩查和防治。	2023年上半年	2023年下半年
3.	開發“市民門戶系統”	為電子健康紀錄平台開發“市民門戶系統”，讓居民同時可查閱私營醫療機構的病歷資料，統一個人醫療資訊的管理和使用。	持續進行	2023年下半年
4.	離島醫療綜合體分階段投入使用	離島醫療綜合體於2023年分階段投入使用，將由新成立的專責機構營運、管理和提供服務，推動澳門的醫療服務邁向新里程。	已開展	2023年下半年
5.	積極推進電子政務，構建便民便商的藥監整體服務電子業務系統	構建完善的藥監整體服務電子業務系統，優化與其他部門資料的互聯互通，與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系統銜接，創設便民、便商、有利行業發展的營商環境。	已開展	持續進行
6.	切實執行中成藥註冊制度，推動落實大灣區惠澳政策和深合區建設方案	向中成藥註冊申請人提供中成藥註冊程序前諮詢服務，以推動更多中成藥在本澳註冊，以及支持本澳中成藥進入內地市場。	已開展	持續進行
7.	開展小型醫療器械進口管理工作，助力大健康產業有序發展	將醫護人員防護用品等防疫器械納入《對外貿易法》進口表B組別B1，透過先行先試，為將來的小型醫療器械監管制度立法工作做好前期準備。	2023年上半年	2023年下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二) 教育與青年領域				
8.	深化愛國愛澳教育	<p>(1) 舉辦紀念《基本法》頒佈三十周年學生及青年推廣活動。</p> <p>(2) 開發國家安全教育的補充教材等資源。</p> <p>(3) 舉辦“初一綜合體驗教育營”。</p> <p>(4) 澳門理工大學成立“一國兩制”研習基地。</p>	<p>2023年 上半年</p> <p>2023年 上半年</p> <p>2023年 上半年</p> <p>2023年 下半年</p>	<p>2023年 下半年</p> <p>2025年 下半年</p> <p>2023年 下半年</p> <p>2023年 下半年</p>
9.	促進教育機構良好運作	<p>(1) 開展院校素質核證。</p> <p>(2) 教育基金加強對各項資助運用的監督力度，於學校發展計劃推行電子巡查。</p>	<p>已開展</p> <p>已開展</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10.	推動澳門科技人才培養	<p>(1) 澳門科學館推出“學生科技教育普及計劃”。</p> <p>(2) 澳門大學推動全國科普教育基地的建設及對外合作，協助構建中葡科普平台，開展具有澳門特色的科普研究。</p>	<p>已開展</p> <p>已開展</p>	<p>2023年 下半年</p> <p>持續進行</p>
11.	積極推動高教新課程建設	(1) 澳門大學新開辦中國法與環球法學的學士學位課程，以及人工智能、機器人與自主系統、醫藥管理、海岸帶環境與安全、哲學、創新材料與可持續發展等範疇的碩士學位課程。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 澳門理工大學新開設人工智能、媒體藝術及娛樂等學士學位課程。 (3) 澳門旅遊學院研究增設旅遊數碼營銷及商業分析相關的碩士學位課程。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12.	推動產學研合作和發展	(1) 澳門大學積極推進中藥檢測中心的建設，進一步完善中藥研發平台；加快澳大橫琴產學研示範基地的建設，推動產學研項目的成果轉化。 (2) 澳門理工大學建設“人工智能藥物發現中心”，開展美容和皮膚用藥等領域的科研工作。 (3) 澳門理工大學出版人工智能藥物發現科普教材。 (4) 澳門旅遊學院推動與廣東省職業技能服務指導中心及澳門勞工事務局“一試三證”專項協議工作，將澳門品牌培訓項目的影響力覆蓋至大灣區。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3.	出版葡語中醫藥系列教材	澳門理工大學開展中醫藥系列教材的翻譯工作，向葡語國家出版葡語中醫藥教材。	2023年 上半年	2023年 下半年
14.	加強心理健康教育	開發中小學健康教育補充素材、成立校園身心健康工作小組和建立高危學生感應機制。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5.	完成小學多元評核專項評鑑	完成小學中文、英文、數學及常識科多元評核專項評鑑工作。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6.	實施新的人才引進制度	按照《人才引進法律制度》及其施行細則，設立高層次的評審架構，訂定評審準則，開展人才引進工作。	已開展	2023年下半年
(三) 社會工作與社會保障領域				
17.	家庭生活教育計劃	有系統地推行“家庭生活教育計劃”，與社會服務機構合辦“推廣婚姻觀念”、“強化婚姻教育”和“推廣生育準備”主題活動，加強居民對家庭生活教育與經營良好婚姻關係的意識。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18.	新增約240個長者服務名額	籌設一間位於社會房屋內的長者日間中心，可提供約240個名額，為居住於該房屋的年長住戶提供文娛康樂、社交聚會、社區活動、生活輔助、緊急支援等配套服務。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19.	新增約300個康復服務名額	於2023年新增約300個康復服務名額，包括增加早療服務、日間展能服務、職業康復、精神康復住宿服務和聽障人士日間服務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20.	運用大數據分析青少年網絡與毒品相關問題	運用大數據分析青少年網絡與毒品相關問題，擬定介入的工作策略。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第四季
21.	鞏固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	(1) 持續推動僱主、僱員及個人參與制度，鼓勵居民及早籌劃退休儲備。 (2) 深化建設“粵澳社保一窗通”(橫琴專窗)，為澳門居民在深合區學習、就業、創業、生活提供更多便利條件。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2.	推進社保電子服務	(1) 與財政局聯合推出“統一申報僱員任職資料”服務。 (2) 與勞工事務局跨部門合作，共同推出“失業津貼申請”電子化服務。	已開展	2023年下半年
			2023年第一季	2023年下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四) 文化與體育領域				
23.	出版《澳門志·地理志》	澳門大學出版《澳門志·地理志》。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24.	特色品牌演出進駐文遺景點	為鄭家大屋、崗頂劇院、海事工房等文化遺產空間引入具本地特色的長駐品牌演出項目，結合演藝、音樂、文創、數字化科技等元素，打造複合式體驗文旅景點。	2022年 第四季	持續進行
25.	澳門文化中心黑盒劇場啟用	完成澳門文化中心黑盒劇場建造工程，為藝文界提供更多元化的演出空間。	已開展	2023年 第二季
26.	鄭觀應紀念館更新計劃	啟動鄭觀應紀念館的更新計劃，增加展覽內容和多媒體展示方式，全面開放合共三層的展示空間。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27.	澳門博物館翻新計劃	優化澳門博物館軟件設施，更新並豐富展覽內容，提升互動效果。	2023年 上半年	2024年 第四季
28.	推動本地藝文委約創作	提供委約創作機會，在藝文品牌節慶中呈現本地委約創作演出作品，為本地創作者提供孵化原創藝術作品的良好環境。	2023年 下半年	持續進行
29.	支持申報國家藝術基金	支持澳門藝術機構和工作者申報國家藝術基金，以提升澳門創作的知名度和影響力。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0.	推出“兒童及青少年閱讀空間優化計劃”	以氹仔圖書館兒童閱讀區和石排灣圖書館青少年閱讀區為試點，優化兒童及青少年的閱讀空間體驗，鼓勵更多親子及青少年使用公共圖書館。	2023年 上半年	持續進行
31.	推出“文化藝術青少年計劃”	整合文化傳播大使、文化遺產小小導賞員等活動，拓展社會觸及面，擴大文化傳播隊伍。	2023年 上半年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2.	推出“歷史建築活化資助計劃”	開放海事工房、永福圍局部及荔枝碗船廠片區讓業界進駐營運。未來將逐步開放更多歷史建築供社會活化利用。	2023年下半年	2023年下半年
33.	推出“嬰幼兒閱讀有禮計劃”	向初生嬰兒贈送閱讀禮包，吸引更多家長為孩子辦證，鼓勵家長與幼兒使用公共圖書館，促進親子共讀，建立家庭閱讀素養。	2023年第一季度	持續進行
34.	推出“歷史建築維修資助計劃”	支持文物建築業權人自主開展定期維修保養，加強保育歷史建築，並提供更多參與修復工作的機會。	2023年下半年	2023年下半年
35.	舉辦“藝文薈澳：澳門國際藝術雙年展 2023”	攜手本地企業，共同打造藝術盛會品牌，鼓勵本地藝術創作，進一步豐富展覽內容與盛事組成，提升文旅體驗。	2023年下半年	2023年第四季
36.	打造藝文及文創項目品牌	鼓勵本地藝團及文創企業持續發展，打造藝文精品，推動具品牌效應及創收潛力的文創項目拓展市場，促進澳門文化產業與其他產業聯動發展。	已開展	持續進行
37.	支持各體育總會組織運動員參與各項全國及國際賽事	(1) 組織體育代表團參加各項綜合性運動會及國際賽事。 (2) 透過資助，支持體育總會參加及舉辦國際賽事。	持續進行	2023年全年
38.	培養體育人才	(1) 開展青少年體育訓練學校的培訓課程，完善集訓梯隊建設，支援體育總會參加及舉辦運動員集訓、教練及裁判培訓活動，以及聘請集訓隊教練，加強青少年運動員的培養。 (2) 繼續開展與內地各省市的青少年體育交流活動，培育體育人才。	持續進行	2023年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 持續支持及舉辦各項體育人員的培訓課程，鼓勵本地教練和裁判員考取相關項目的國際證照，以提升體育人員的專業水平，擴大本地體育人員的隊伍。	持續進行	2023 年全年
39.	開展體育交流活動	資助體育總會前往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進行集訓，參與培訓、會議及賽事；或邀請有關地區體育人員來澳參與體育賽事及活動。	持續進行	2023 年全年
40.	舉辦具國際吸引力及澳門特色的體育盛事活動	透過舉辦各項體育盛事的品牌效應，豐富本澳體育旅遊產品，以帶動澳門體育旅遊。	持續進行	2023 年全年
41.	開展 2022 年全澳體育場地調查	收集全澳體育場地的數量、面積及位置等資料，為體育設施規劃提供科學參考數據。	已開展	2023 年全年
42.	建造運動員培訓及集訓中心輔助大樓	繼續與公共建設局協調基礎工程的招標工作，並爭取於 2023 年第一季度動工。	已開展	持續進行
43.	籌備第 15 屆全國運動會	積極籌備第 15 屆全國運動會，開展運動會澳門賽區的籌備工作及志願者招募工作。現階段對現有的體育場館及設施作出評估，並逐步對有關的場館及設施制定優化及翻新計劃。	已開展	2025 年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運輸工務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一、城市規劃				
1.	城市規劃	(1) 東區-2 詳細規劃。 (2) 外港區-1 和外港區-2 詳細規劃。 (3) 北區-1 詳細規劃。 (4) 逸園跑狗場原址土地市民運動公園——前期概念。	已開展 2022 年第四季 2023 年上半年 已開展	2023 年下半年 2026 年下半年 2026 年下半年 2023 年上半年
2.	海域	(1) 《海洋功能區劃》——公開諮詢。 (2) 《海域規劃》——公開諮詢。 (3) 《海域使用法》——公開諮詢。	2022 年第四季 2022 年第四季 2022 年第四季	2023 年下半年 2023 年下半年 2023 年下半年
3.	地籍資訊	(1) 向地理資料建置部門提供地理空間數據管理平台。 (2) 完善城市地下管線地理資訊系統功能。	2023 年上半年 2023 年上半年	2023 年下半年 2023 年下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二、重大城市基建				
4.	澳氹第四條大橋及周邊路網	(1) 大橋主體工程。	已開展	2024年 上半年
		(2) 口岸人工島連接線。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3) A區東軸線(第1期工程)。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4) 北安區連接線。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5) 偉龍馬路連接線。	已開展	2024年 上半年
周邊路網				
5.	新城A區路網	(1) 西側道路。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2) A區與澳門半島連接橋(A2)。	已開展	2024年 下半年
		(3) A區共同管道及道路——北區。	2023年 上半年	2025年 上半年
		(4) A區共同管道及道路——中區。	2023年 上半年	2025年 上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	澳門與內地基建互聯互通	橫琴口岸連接澳門大學通道。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7.	輕軌工程	(1) 媽閣站。 (2) 橫琴線。 (3) 石排灣線。 (4) 東線。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8.	防災減災工程	(1) 內港擋潮閘——初步設計。 (2) 路環西側防洪(潮)排澇——初步設計。 (3) 內港南雨水泵站及下水道。	已開展	2023年 上半年
9.	澳門國際機場	航空運輸業務經營法律制度。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0.	衛生醫療	離島醫療綜合體	已開展	2023 年下半年
		(1) 2022 年第四季完成主體工程及員工宿舍大樓，並跟進後續工作。		
		(2) 中央化驗大樓。	已開展	2023 年上半年
11.	保安	(3) 公共衛生專科大樓。	已開展	2023 年上半年
		(1) 新監獄 (第 3 期)。	已開展	2023 年上半年
		(2) 新海關總部大樓。	已開展	2023 年下半年
12.	法院大樓	(3) 治安警察局新總部大樓及特警隊新大樓。	已開展	2024 年上半年
		(1) 南灣終審法院大樓——基礎及地庫。	已開展	2024 年上半年
		(2) 中級法院大樓擴建——圖則編製。	已開展	2023 年上半年
		(3) 初級法院大樓擴建——基礎及地庫。	已開展	2025 年上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3.	公共設施及辦公大樓	(1) 外港新填海區 12 地段——基礎及地庫。 (2) 外港新填海區 25 地段——基礎及地庫。 (3) 北安 O4 地段文件倉庫大樓。 (4) A 區 B6 公共設施大樓。 (5) 路氹蓮花路綜合性大樓——樁基礎。	已開展 已開展 已開展 已開展 已開展	2025 年 上半年 2024 年 下半年 2023 年 下半年 2023 年 下半年 2023 年 下半年
三、環境保護				
14.	碳排放管理	澳門碳捕集利用與封存之發展規劃和技術路線圖研究。	已開展	2023 年 下半年
15.	電動車使用	(1) 澳門電動車推廣計劃。 (2) 電動單車電池換電櫃試點計劃。	已開展 已開展	2023 年 上半年 2024 年 下半年
16.	固體廢物管理	(1) 禁止進口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膠刀、叉、匙。 (2) 澳門垃圾焚化中心擴建。	已開展 已開展	2023 年 上半年 2024 年 上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7.	污水管理	(1) 林茂海邊大馬路臨時污水處理設施。	2023年 上半年	2025年 上半年
		(2) 內港南臨時污水處理設施。	2023年 下半年	2025年 下半年
		(3) 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人工島污水處理廠。	2023年 下半年	2028年 下半年
		(4) 路環污水處理廠升級。	2023年 下半年	2030年 下半年
18.	節能和資源回收再生	(1) 有機資源回收中心。	2023年 下半年	2027年 上半年
		(2) 中水技術規範。	已開展	2024年 下半年
		(3) 中水站的計劃編製。	2023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4) A區的中水管網鋪設。	2022年 第四季	2026年 下半年
四、房屋				
19.	社會房屋	(1) 慕拉士大馬路。	已開展	2024年 下半年
		(2) A區A5、A6、A10及A11地段。	已開展	2027年 下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0.	經濟房屋	(1) A 區 B4、B9、B10 地段。	已開展	2024 年 下半年
		(2) A 區 A1、A2、A3、A4 及 A12 地段。	已開展	2026 年 下半年
21.	夾心房屋	偉龍馬路地段——研究工作。	2022 年 第四季	2023 年 上半年
22.	長者公寓	黑沙環新填海區 P 地段。	已開展	2023 年 下半年
五、城市交通				
23.	交通規劃	完成《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2021-2030）》，並公佈。	已開展	2023 年 上半年
24.	巴士	逐步將現有的營運巴士改為使用環保能源。	已開展	2024 年 下半年
25.	步行網絡	(1) 羅理基博士大馬路近南光大廈的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	已開展	2023 年 上半年
		(2) 沙梨頭北街行人天橋。	2023 年 上半年	2025 年 下半年
		(3) 2022 年第四季完成“東北大馬路空中走廊——前期概念”，並決定建設方案。	已開展	2023 年 上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六、城市基礎設施				
26.	智慧城市和智慧工具應用	(1) 制定《電信法》。 (2) 制定《無線電通訊制度》。	已開展	2023年 下半年
27.	自來水供應	九澳水庫擴容(2期)——輸水管網及泵站工程。	已開展	2024年 上半年
28.	智慧交通	構建車輛聚集提示系統。	已開展	2025年 下半年

附錄四：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一覽表、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特定機構彙總預算及彙總投資預算一覽表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一覽表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

—— 一覽表 ——

收入項目	2023年 預算建議	開支項目	2023年 預算建議
經常收入	67,582,873,600.00		
01 - 直接稅	8,785,383,000.00	101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22,041,500.00
02 - 間接稅	2,407,440,000.00	102 行政長官辦公室	63,817,900.00
03 - 規費、罰款及其他金錢制裁	1,427,586,600.00	103 行政會	25,765,000.00
04 - 財產收入	905,058,800.00	104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	41,407,700.00
05 - 特許批給收入	51,237,688,200.00	105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50,015,600.00
06 - 財務收入	1,112,364,600.00	106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36,907,100.00
07 - 出售物品及勞務	1,312,220,200.00	107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	43,907,200.00
08 - 轉移	125,676,300.00	108 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	26,820,000.00
09 - 保羅制度供款	90,383,600.00	109 政府總部事務局	319,368,300.00
19 - 其他經常收入	179,072,300.00	201 司法警察局	1,192,054,300.00
		202 財政局	602,265,000.00
		204 身份證明局	322,050,000.00
		205 統計暨普查局	201,319,700.00
		206 地圖繪製暨地籍局	87,700,000.00
		207 博彩監察協調局	298,300,900.00
		209 勞工事務局	707,067,500.00
		211 行政公職局	535,107,400.00
		212 新聞局	156,775,700.00
		213 地球物理暨氣象局	167,000,000.00
		215 法官委員會	311,000.00
		216 法務局	457,069,700.00
		217 警察總局	53,985,000.00
		219 交運事務局	2,755,000,000.00
		220 環境保護局	1,202,400,000.00
		222 人才發展委員會	21,044,200.00
		223 醫療事故鑑定委員會	9,057,900.00
		224 醫療爭議調解中心	2,766,600.00
		225 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	70,196,000.00
		226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	282,229,000.00
		227 土地工務局	374,000,000.00
		228 公共建設局	198,448,600.00
		302 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常設秘書處輔助辦公室	188,377,500.00
		304 金融情報辦公室	34,379,300.00
		305 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	46,298,100.00
		310 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資產監督規劃辦公室	24,950,000.00
		311 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澳門醫院籌備辦公室	131,998,000.00
資本收入	37,588,947,200.00		
21 - 出售設施及設備	4,888,300.00		
22 - 財務資產	775,135,900.00		
24 - 出售股票及其他股權	2,000.00		
29 - 其他資本收入*	36,808,921,000.00		
一般綜合預算收入	105,171,820,800.00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一覽表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 —— 一覽表 ——

收入項目	2023年 預算建議	開支項目	2023年 預算建議
		501 文化局	1,289,920,000.00
		502 體育局	253,389,300.00
		503 澳門駐里斯本經濟貿易辦事處	14,168,600.00
		504 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	5,689,312,200.00
		506 海事及水務局	1,155,000,000.00
		507 澳門駐布魯塞爾歐盟經濟貿易辦事處	4,829,100.00
		508 總教管理局	687,189,000.00
		509 澳門特別行政區駐北京辦事處	24,491,300.00
		510 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	1,059,920,800.00
		511 澳門駐世界貿易組織經濟貿易辦事處	11,587,000.00
		514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	7,692,254,800.00
		515 旅遊局	385,000,000.00
		601 行政當局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	22,308,243,400.00
		611 退休金及退休金	6,784,000.00
		612 共用開支	18,228,378,900.00
		613 指定撥款、共同分擔及預算轉移	5,128,519,100.00
		701 衛生局	9,598,960,600.00
		702 社會工作局	4,143,898,000.00
		703 印務局	98,028,300.00
		704 房屋局	470,547,000.00
		705 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	590,846,300.00
		706 民航局	110,000,000.00
		707 澳門理工大學	846,922,300.00
		708 澳門大學	2,871,156,000.00
		710 消費者委員會	59,854,700.00
		711 澳門旅遊學院	413,089,000.00
		712 治安警察局福利會	50,354,600.00
		713 消防局福利會	8,314,800.00
		714 審計署	162,115,700.00
		715 檢察長辦公室	431,371,600.00
		716 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	643,896,700.00
		717 廉政公署	346,760,000.00
		718 立法會	198,208,000.00
		720 海關福利會	3,462,500.00
		721 海事及水務局福利會	2,110,000.00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一覽表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

—— 一覽表 ——

收入項目	2023年 預算建議	開支項目	2023年 預算建議
		722 司法警察局福利會	5,629,600.00
		723 市政署	3,107,332,900.00
		724 藥物監督管理局	108,207,800.00
		801 工商業發展基金	760,028,800.00
		802 居屋貸款優惠基金	517,000.00
		804 體育基金	824,500,300.00
		806 旅遊基金	1,557,358,400.00
		807 公共行政福利基金	34,385,100.00
		808 懲教基金	5,167,000.00
		809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361,849,000.00
		811 漁業發展及援助基金	10,000,000.00
		812 樓宇維修基金	28,911,400.00
		814 環保與節能基金	48,000,000.00
		816 勞動價值保障基金	23,565,800.00
		818 文化發展基金	276,091,700.00
		819 教育基金	1,584,367,200.00
		一般綜合預算開支	104,476,997,300.00
		一般綜合預算結餘	
		中央預算結餘	694,823,500.00
		自治機構預算執行結餘	694,823,500.00
		一般綜合預算結餘	694,823,500.00
		一般綜合預算開支和預算結餘	105,171,820,800.00

* "其他資本收入" 包括動用財政儲備的超額儲備澳門元35,629,188,900.00元。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特定機構彙總預算及彙總投資預算一覽表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特定機構彙總預算及彙總投資預算

—— 一覽表 ——

收入項目	2023年 預算建議	開支項目	2023年 預算建議
經常收入	20,192,393,700.00		591,685,000.00
03 - 規費、罰款及其他金錢制裁	669,563,600.00	901 郵電局	47,878,000.00
04 - 財產收入	86,091,100.00	902 郵政儲金局	3,292,300,000.00
05 - 特許批給收入	2,613,438,000.00	903 退休基金會	4,754,306,600.00
06 - 財務收入	9,476,578,500.00	904 澳門金融管理局	6,769,414,500.00
07 - 出售物品及勞務	415,373,900.00	905 社會保障基金	9,314,800.00
08 - 轉移	5,131,564,100.00	906 汽車及航海保障基金	1,162,318,200.00
09 - 保障制度供款	1,785,140,600.00	907 澳門基金會	3,008,300.00
19 - 其他經常收入	14,643,900.00	908 存款保障基金	
特定機構彙總預算收入	20,192,393,700.00	特定機構彙總預算開支	16,630,225,400.00
		特定機構營運損益淨值	3,562,168,300.00
		特定機構彙總預算開支和營運損益淨值	20,192,393,700.00
		特定機構投資預算	
		901 郵電局	67,754,000.00
		903 退休基金會	1,216,500.00
		904 澳門金融管理局	300,297,300.00
		905 社會保障基金	9,460,000.00
		907 澳門基金會	27,360,400.00
		特定機構彙總投資預算開支	406,088,200.00

